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Human Development and Family Studies

College of Educ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Master's Thesis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

對其心理與親職適應的影響

Single Parents' Perception of the Filial Performance
from Their Adolescent Children: The Contributions to
Parents' Psychological and Parental Adjustments

張芸慈

Chang, Yun-Tzu

指導教授：吳志文 博士

Advisor : Wu, Chih-Wen, Ph.D.

中華民國110年1月

January 2021

謝誌

記得研究所開學那一天的期待與緊張，也記得碩一時適應不良、喘不過氣的掙扎與失落，更忘不了碩二之後逐漸上手、重拾熱情的喜悅與成就感，一步步走來，經歷了許多高峰與低谷，一切的感受都是那麼真實又不可思議，如今，終於要畢業了！我真心感謝所有的過程與身邊愛我的人們。

感謝系上每一位老師的教導與關懷，引導我在學術的路上漸漸找到步調與方向；感謝口試委員葉光輝老師，在我的研究尚未成形時，就願意花時間了解我的構想，並總是給予我十分受用的建議；感謝口試委員周玉慧老師，每一次都用心仔細地閱讀我的論文、傾聽與理解我的想法，溫柔地給予我回應；謝謝我的指導教授吳志文老師，總是能將艱澀複雜的概念變得淺顯易懂、帶給我啟發，不只關心我的生活、尊重我的想法，老師耐心的指導與鼓勵一直是很重要的力量。

感謝我親愛的家人們，謝謝你們耐心等候我漫長的求學生涯，你們無聲卻溫暖厚重的愛，是我的後盾、最堅固的堡壘。謝謝雞湯夥伴們，願意成全我、接納我，使我能放膽追夢。謝謝一起努力的研究生夥伴們：季葦、子喬、子嫻、芷晴、珮甄，不論面對多麼艱難的時刻，想起有你們一起，就有動力繼續往前，有你們真好。謝謝毅帆，總是穩穩地接住我的壓力和情緒，給我最用力、最堅定的相信。謝謝每一位愛我、時常為我禱告的你們。

最後，謝謝一直以來都沒有放棄的自己，勇敢地堅持到最後，相信過程中所有的挫折、收穫、眼淚、笑容都已成為最棒的養份。期許自己永遠不忘記對家庭教育的初衷，用專業實踐願景，努力點亮許許多多的家。

要感謝的太多了，那就感謝上帝吧！

芸慈 2021 年 02 月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與親職適應（親職價值、親職壓力）的影響，並比較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影響的差異。本研究對象為「與 12 至 18 歲子女同住之單親、有偶家長」，並採用「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安適幸福感量表」、「生活滿意度量表」、「簡式健康量表」、「親職價值量表」、「親職壓力量表」為主要研究工具，以 144 筆單親家長與 151 筆有偶家長有效資料進行分析，包含獨立樣本 t 檢定、Pearson 相關分析、一般線性迴歸分析以及結構方程模型分析。結構方程模型的主要研究結果如下：

1.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影響。
2.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
3.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
4.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
5.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
6. 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單親家長安適幸福感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有偶家長。

最後，針對本研究之限制與未來研究方向進行討論。

關鍵字：單親家長、青少年、子職實踐、心理適應、親職適應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explore the influence of perceptions of adolescent filial performance (i.e., self-disclosure (SD), self-settled (SS), emotional Support (ES), and instrumental support (IS)), on single parent's psychological adjustment (i.e., peace of mind (POM), satisfaction with life (SWL), and psychological distress (PD)) , and parental adjustment (i.e., parental value (PV), and parental stress (PS)), as well as compar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single parent and two-parents' perception of the impact of adolescent filial performance on their psychological adjustment and parental adjustment. The participants were single parents and two-parents, both are live with adolescents from 12 to 18 years old. In this study, Adolescent Filial Performance Scale, Peace of Mind Scale, the Satisfaction With Life Scale, Brief Symptom Rating Scale, Parental Value Scale, and Parental Stress Scale were used as main research tools, with independent T-test, Pearson correlation, Simple regression analysis and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SEM) statistics were used for data analysis. The main findings are:

1. The effect of filial performance on single parents' POM, SWL and PV was positive and significant, on single parents' PD and PS was negative and significant.
2. The effect of SD on single parents' POM, SWL and PV was positive and significant, on single parents' PD and PS was negative and significant.
3. The effect of SS on single parents' POM, SWL and PV was positive and significant, on single parents' PD and PS was negative and significant.
4. The effect of ES on single parents' POM, SWL and PV was positive and significant, on single parents' PD was negative and significant.

5. The effect of IS on single parents' SWL and PV was positive and significant.
6. The difference of the effect of SS to POM between single parent and two-parents was significant.

According to these findings, the study provides suggestions for future research directions.

Keywords: single parent, adolescent, filial performance, psychological adjustment, parental adjustment



目錄

第一章、緒論	1
第一節、研究背景.....	1
第二節、研究目的.....	4
第三節、名詞釋義.....	4
第二章、文獻探討	7
第一節、單親家長的現況與挑戰.....	7
第二節、青少年子女的角色與子職實踐.....	14
第三節、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單親、有偶家長的影響.....	20
第四節、其他影響因素.....	27
第三章、研究方法	31
第一節、研究架構.....	31
第二節、研究對象與施測流程.....	32
第三節、研究假設.....	34
第四節、研究工具.....	36
第五節、資料分析與處理.....	48
第四章、研究結果	53
第一節、背景變項描述.....	53
第二節、差異檢定與 PEARSON 相關分析.....	56
第三節、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60
第四節、研究假設之結構方程模型分析.....	64

第五章、討論與建議	83
第一節、研究摘述.....	83
第二節、研究結果討論.....	85
第三節、研究限制與建議.....	92
第四節、研究貢獻.....	95
參考文獻	97
壹、中文文獻.....	97
貳、英文文獻.....	103
附件	107
附件一：專家效度結果.....	107
附件二：正式問卷.....	110
附件三：不同地區單親家長資料的差異比較.....	116
附件四：量表使用同意書.....	117

表目錄

表 2-2-1 國內青少年子職內涵之相關研究	16
表 3-4-1 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量表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37
表 3-4-2 單親家長資料之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量表因素負荷量矩陣	38
表 3-4-3 有偶家長資料之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量表因素負荷量矩陣	39
表 3-4-4 係數相關性矩陣	39
表 3-4-5 驗證性因素分析之模型整體適配度	41
表 4-1-1 各背景變項之描述統計	54
表 4-2-1 主要變項分數在單親家長、有偶家長資料間的差異比較結果	57
表 4-2-2 主要變項間的相關係數	59
表 4-3-1 單親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61
表 4-3-2 有偶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63
表 4-4-1 各結構方程模型的整體適配度表現	65
表 4-4-2 子職實踐整體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69
表 4-4-3 自我揭露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72
表 4-4-4 自我安頓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75
表 4-4-5 情感性支持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78
表 4-4-6 工具性支持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81
表 5-2-1 研究假設與研究結果之對應表	90

圖目錄

圖 2-2-1 子職實踐架構圖	18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31
圖 3-4-1 單親家長資料驗證性因素分析結果	42
圖 3-4-2 有偶家長資料驗證性因素分析結果	43
圖 4-4-1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 之結構方程模型.....	68
圖 4-4-2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 之結構方程模型.....	71
圖 4-4-3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 之結構方程模型.....	74
圖 4-4-4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 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77
圖 4-4-5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 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80



第一章、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並比較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影響的差異。本章共包含三節，第一節為研究背景；第二節為研究目的；第三節為名詞釋義。

第一節、研究背景

壹、家有青少年之單親家庭的現況

現今社會中，單親的家庭型態已不罕見，根據行政院（2020）主計總處的資料顯示，單親的家庭型態占有所有家庭型態的比例，民國 90 年為 7.73%；民國 100 年為 9.31%；民國 108 年則提升至 10.21%。此外，根據衛生福利部（2014）統計處，民國 99 年單親家庭狀況調查顯示，不論成因，所有單親家庭中未成年子女（18 歲以下）共有 488,888 人，其中 12 至 17 歲者共有 275,638 人，佔整體單親家庭中未成年子女的 56.38%。目前對於單親家庭較仔細的資訊只能從民國 99 年單親家庭狀況調查中得知，已是十年前的資料，是較為可惜之處。然而，雖是十年前的資料，仍可以看出家有青少年之單親家庭型態不在少數。本研究認為針對家有青少年之單親家庭的探討有其重要性。

貳、單親家長的壓力與支持系統

林萬億與秦文力（1992）指出對單親家長而言，「心理適應」、「子女教養」以及「經濟壓力」是其主要面臨的問題。過去國內不少針對單親家庭的研究也指出，若單親家長需肩負子女主要照顧者的教養任務，其生活適應表現會更加艱困（范書菁，1999；鄭麗珍，2001；盧雅蘋、呂鳳鑾、王大維、林聿庭、李盈瑩，2018）。對於面對如此重重難關的單親家長，除了政府與社會的福利資源支持，單親家長身邊的支持力量更是重要。

目前國內已有許多研究探討單親家庭的適應問題和歷程，這些研究中多在提倡社會福利網絡和支持系統對單親家長的重要性（郭靜晃、吳幸玲，2003；周玉敏，2013；莊微白，2017），支持系統應包括父母、同事、朋友與子女。然而在這些研究中，探討來自「子女」支持的實徵研究卻相對少見。更甚至，在過往研究中，相對於提供支持的角色，子女在單親家庭的研究中常是以「受照顧者」的角色出現，這些研究也多半聚焦在子女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造成的負面壓力（范書菁，1999）。

參、青少年子女的角色

除了負面的影響，青少年子女在單親家庭中是否也有可能透過提供家長支持與資源，進而替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帶來正面的影響？答案是肯定的。像是 Elder（1984）曾提出家庭發展雙向互動歷程（dual dynamic of family development）的概念，強調家庭成員各自的生命史具有相互依賴的緊密關係，家人關係會依據家庭成員的個人發展階段而調整、改變，同時家人之間的互動關係也會型塑彼此身心健康與社會心理的適應發展（引自周玉慧、吳明燁、黃朗文，2010）。這說明

了子女與單親家長之間的互動存在著相互決定的雙向歷程，子女不應只是單方面接受照顧的角色，同時也可以是提供單親家長支持的家人角色。

除此之外，在一些質化的初探性研究中也發現子女所提供的支持是單親家長極大的精神支柱（陳若喬、鄭麗珍，2003；江素芬、劉慈惠，2004）。進一步探討青少年子女所能提供的支持，除了情感性或工具性支持外，本研究在過往的質性研究中發現，有時候子女單單是把自己安頓好、照顧好，就能為單親家長帶來欣慰、滿足與被支持的感受（胡韶玲、孫世維，2008）。這樣的現象與家庭教育領域中「子職實踐」的概念相符，子職實踐指的是子女敬重、體恤父母及照護自己與家人的實質表現（徐韻琴，2017）。本研究在爬梳既有相關文獻後認為這些實質表現可被區分為兩個面向，即「自我管理」與「支持家長」，並透過量化研究資料進一步探究青少年子女的子職實踐為單親家長生活適應帶來的影響。

本研究相信單親家長在肩負親職角色時不會只有困頓艱辛的負面教養經驗，相對地，單親家長也能夠從親職角色中獲得來自子女支持行為的正向適應影響。是以本研究主張單親家庭子女不應只是受照顧者甚至是累贅角色，青少年子女的支持行為可為單親家長在生活適應的歷程中帶來正面的助力。因此本研究欲以家庭成員間功能性互動的正向觀點，重新解讀青少年子女在單親家庭中的角色，期望看見其對於單親家長的支持所帶來的正向適應效果，以量化的研究設計重覆驗證過去質性初探研究中所發現青少年子女的力量，並且特別關注在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於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壓力」可能帶來的正向適應效果。本研究相信，探究單親家庭中親子互動歷程所產生的正向教養經驗，將會是現今台灣社會中針對單親家庭的生活適應這項主題，日益重要的家庭生活教育議題。

第二節、研究目的

本研究欲探討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於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並將生活適應聚焦於心理與親職兩個層面，探討加入不同的背景變項後，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的影響。此外，本研究也欲比較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生活適應的影響，以凸顯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效果。本研究具體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探討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影響。
- 二、探討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親職壓力的影響。
- 三、比較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影響的差異。
- 四、比較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親職適應影響的差異。

第三節、名詞釋義

壹、單親家庭

薛承泰（1996）中定義單親家庭為「目前非在婚（包括離婚、分居、喪偶、未婚）的父或母和十八歲以下未婚子女同住」的家庭。本研究參考薛承泰（1996）的定義並稍作修改，將本研究中單親家庭定義為「目前非在婚（包括離婚、喪偶、未婚）的父或母和至少一位十八歲以下未婚子女同住」的家庭。

此外，青少年階段子女能為家庭提供的支持與資源較為廣泛且具體，因此，本研究聚焦於「家有青少年之單親家庭」，也就是「目前非在婚（包括離婚、喪偶、未婚）的父或母和至少一位十二至十八歲未婚子女同住」的家庭。

貳、子職實踐

本研究中子職實踐的定義為「子女敬重、體恤父母及照護自己與家人的實質表現」(徐韻琴, 2017)。針對子職實踐的內涵, 本研究加入社會支持的觀點, 將子職實踐分為「自我管理」與「支持家長」兩個面向, 並依據過往研究中子職實踐的內涵(唐佩鈺, 2010; 巫淑惠, 2011; 吳順發, 2011; 陳富美、陳孟君, 2015; 徐韻琴, 2017) 以及社會支持的概念(吳佳賢, 2002; 張美雲、林宏熾, 2007) 再將自我管理分為「自我揭露」、「自我安頓」兩個次構念; 將支持家長分為「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兩個次構念。

本研究採用唐佩鈺(2010)使用的國中生子職實踐量表以及巫淑惠(2011)使用的高中職生子職實踐量表, 並參考蔡憶文(2018)所使用的社會支持量表、柯依汎(2019)所使用的社會支持量表, 重新以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四個次構念進行分類與編修。

參、心理適應

回顧過往關於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國外研究, 在名稱的使用上常出現的有心理適應 (psychological adjustment; e.g., Hilton & Kopera-Frye, 2004)、心理壓力 (psychological stress; e.g., Booth & Amato, 1991) 以及心理福祉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e.g., Williams & Dunne-Bryant, 2006; Cunningham & Knoester, 2007)。雖然各研究者所界定的名稱有些異同, 但在內涵上包含了幸福感、苦惱、抑鬱症狀、沮喪、敵意、心理健康……等, 上述的內涵中大致可分為正向的主觀幸福感與負向的心理狀態。本研究中針對心理適應的評估, 也採用同樣的策略, 包含正向的主觀幸福感與負向心理狀態。

在主觀幸福感的部份，本研究採用李怡真（2009）所發展的安適幸福感量表（Peace of Mind Scale）以及 Wu 與 Yao（2006）翻譯自 Diener、Emmons、Larsen 及 Griffin（1985）的生活滿意度量表（The satisfaction with life scale, SWLS）；在負向心理狀態的部份，本研究採用 Lee 等人（2003）所發展的簡式健康量表（Brief Symptom Rating Scale, BSRS-5），用以測量個人的心理困擾嚴重程度。

肆、親職適應

本研究參考 Berry 與 Jones（1995）對親職壓力的定義，將親職適應界定為家長在教養子女時，感受到和子女相處的快樂、親密與成就感等正向情緒，以及當回應子女需求與自身生活需要產生衝突時，經歷到的擔心、焦慮及挫折等負向壓力感受。

本研究編修蔡憶文（2018）編修自 Berry 與 Jones（1995）的親職壓力量表（Parental Stress Scale, PSS），將量表中屬於為人父母的快樂、價值感的積極因素定義為「親職價值」；屬於為人父母所帶來的成本、壓力的消極因素定義為「親職壓力」，並分開計分討論。

第二章、文獻探討

本章共包含四節，第一節說明單親家長的現況與挑戰，並特別針對心理上及親職上的適應加以討論；第二節探討青少年子女的角色與子職實踐；第三節討論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的影響；第四節則是針對其他影響單親家長生活適應情形的因素進行討論。

第一節、單親家長的現況與挑戰

本節先敘述目前單親家長所面臨的困境與壓力；接著特別針對單親家長心理與親職兩大層面的適應進行討論，最後以小結統整。

壹、單親家長的困境與壓力

根據衛生福利部（2014）統計處民國 99 年單親家庭狀況調查顯示，單親成因以「離婚」者占 82.45% 最多，「喪偶」者占 14.58% 次之，「未婚」者則占 2.96%。謝玉玲、王舒芸、鄭清霞（2014）指出不同原因所造成的單親，有著不同的面貌，也可能面臨不同的困境及適應歷程。然而，本研究回顧過往探討單親家長適應歷程的相關文獻，發現不同單親成因的單親家長在適應歷程上也許略有不同，但均面對著「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兩大生活適應挑戰。

首先就「心理適應」層面做更細部的探討。無論是主動離開一段不快樂的婚姻，或是被動結束婚姻關係，都有著一定程度的心理適應過程。Amato（2000）以「離婚—壓力—調適」的觀點說明離婚並非僅是單一、獨立的事件，而是婚姻解組長期過程中的一部分，且整個過程對離婚者來說都是壓力的來源，皆可能帶來心理困擾的症狀；對於喪偶單親家長而言，首當其衝的就是需要調適失去摯愛

的悲痛、震驚與內心失落（江素芬、劉慈惠，2004；謝玉玲等人，2014）；而針對未婚單親家長，則可能需要面對家人的不諒解、他人異樣眼光等心理層面的調適（陳麗華，2004）。

其次，無論是離婚者、喪偶者或未婚者，皆面臨著「親職適應」的挑戰。單親家長要將原先兩個角色的職務與工作一肩扛起，可能因負擔任務過多而產生角色負荷壓力，或是因必須負起原本屬於另一角色的任務（如：母代父職、父代母職）而產生角色不熟悉的困境（鄭麗珍，1998；謝玉玲等人，2014）。對於單親家長而言，照顧與教養子女可以說是日復一日的重任，單親家長需要照顧子女的生活起居、學業與學校表現、甚至同儕關係，同時也可能需協助子女調適單親所帶來的心理壓力，以上所述狀況都影響著單親家長在親職上的適應。

回顧自 2000 年至今，將近二十年，國內探討單親家庭相關議題的文獻，同樣可以發現過去的研究者在回顧既有研究時，大多數均有提到「心理適應」(9 篇)、「親職適應」(9 篇)、「經濟壓力」(10 篇) 三項單親家長所面臨的挑戰（韓貴香，2000；林瓊怡，2001；鄭麗珍，2001；彭淑華，2006；張碩文，2009；吳瑞華，2011；馬淑蓉、吳惠如、郭俊巖、賴秦瑩、巫承宗，2013；胡善喻，2014；謝玉玲等人，2014；盧雅蘋等人，2018）。換言之，單親者身份、親職角色，以及家庭經濟收入來源，皆是單親家長最需重新適應的社會角色。然而，本研究所要探討的是青少年子女的子職實踐對單親家長所帶來的正向影響，由於大多數青少年子女是處於沒有收入的狀態，在「經濟」上能提供的支持相對較少。因此，本研究聚焦於單親家庭最常被提及的壓力中的「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兩個面向。

貳、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

雖然不同成因之單親家長面臨的議題略有不同，但這些議題皆可能影響單親家長在心理上的適應，過去許多研究也都顯示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是重要的議題。Cairney 等人比較單親、有偶母親共 2,921 筆資料，發現單親母親較有偶母親更有可能經歷憂鬱症（Cairney, Boyle, Offord & Racine, 2003）。Williams 與 Dunne-Bryant（2006）使用 National Survey of Families and Households（NSFH）的資料，以其中「在第一波（1987-1988）到第二波（1991-1992）之間都維持在婚狀態」以及「在第一波（1987-1988）到第二波（1991-1992）之間經歷了離婚或分居」，共 5,068 名受訪者的資料為樣本，發現相較於維持在婚狀態的受訪者，經歷離婚的受訪者，其抑鬱症狀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而增加、酗酒的可能性較高、整體幸福感明顯下降。Cunningham 與 Knoester（2007）同樣使用 NSFH 的資料，以第二波數據中符合「至少有 50% 以上時間與 18 歲以下子女同住的單親家長」，共 3,975 名受訪者的資料為樣本，發現單親家長的抑鬱症狀與酗酒可能性明顯高於同齡的已婚者、單親家長的心理福祉較同齡的已婚者低。從國外的研究檢視之，可以發現相較於在婚姻狀態中的家長，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狀態皆較差，可能表現出較多的抑鬱症狀、酗酒情形以及較低的幸福感。

國內探討單親家長適應的研究則大多採用質性訪談的方式（蔡文瑜，2001，江素芬、劉慈惠，2004；宋月瑜，2004；陳麗華，2004；蔡群瑞、蕭文，2004；吳秀美、鍾文政、林慶豐，2006；謝美娥，2008；謝玉玲等人，2014），在這些質性訪談的研究當中均有提到單親家長的「個人情緒心理適應」，可見在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上，心理及情緒層面是相當重要的議題。

回顧過往研究用以測量單親家長心理上的適應指標，國外對於單親家長心理

上的反應或狀況常以「心理適應 (psychological adjustment)」、「心理壓力 (psychological stress)」以及「心理福祉 (psychological well-being)」界定之。其中，心理適應的內涵包括「憂鬱 (depression)」、「敵意 (hostility)」、「酗酒 (drinking)」以及「心理健康 (psychological well-being)」(Hilton & Kopera-Frye, 2004)；心理壓力的內涵包括「苦惱 (distress)」與「幸福感 (happiness)」(Booth & Amato, 1991)；心理福祉的內涵則包含「整體幸福感 (global happiness)」、「抑鬱症狀 (depressive symptoms)」及「酗酒 (alcohol abuse)」(Williams & Dunne-Bryant, 2006; Cunningham & Knoester, 2007)。而國內的量化研究中，何華欽、趙善如 (2010) 以「心理幸福感」來界定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周玉敏 (2013) 是以「沮喪」及「幸福感」測量之。

綜上所述，過去針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測量，通常包含「主觀幸福感」(如：幸福感、整體幸福感、心理幸福感……等) 與「負向心理狀態」(如：憂鬱、敵意、酗酒、苦惱、沮喪……等) 兩類指標，本研究也將延續既有研究的策略，以主觀幸福感及負面的心理狀態指標測量之。在主觀幸福感的層面，本研究選取「安適幸福感」以及「生活滿意度」做為測量工具。選擇安適幸福感的原因有二：首先，本研究認為相較於過去幸福感所測量之快樂、興奮等一般正向情感，安適幸福感所測得的內在平靜與安穩，更加符合華人文化所偏好的幸福感 (李怡真，2009)；其次，針對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本研究想要探討的是在經歷單親後，其內在調適平衡的狀態，與安適幸福感所強調的內在平穩、安適、自在感受較為相符，因此本研究認為安適幸福感為較合適的測量指標。另外，在過去許多探討個人生活適應的研究中，大多均有採用「生活滿意度」為整體性的生活適應指標 (Diener, 2000；Wu & Yao, 2006；陳鈺惠，2015)，雖然生活滿意度與安適幸福感有高度的關聯性，但前者所測量的是個人知覺到目前生活狀態、環境、條件與

自己所預期之符合程度；後者則是反映了個人內在的平靜、安然程度，兩者所著重的面向不盡相同，本研究認為同時測量兩者可以更全貌地描述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表現。

在負向心理狀態的層面，本研究選取測量個體心理困擾程度的「簡式健康量表 (BSRS-5)」為測量工具，原因有三：首先，簡式健康量表的測量題項包含了憂鬱、憤怒、沮喪、不安……等面向，涵蓋的範圍較廣且全面；第二，簡式健康量表的題目較短、題項較少，對於填答者而言更為便利，且雖然題目較短，但在過去使用此量表的研究中，均說明此量表的穩定性及有效性 (Lu, Jean, Lei, Cheng & Wang, 2011；Hung, Kwok, Yip, Gunnell & Chen, 2015)；最後，本研究認為「酗酒」屬於個人對於事件的因應策略，較無法直接反應個人的心理適應狀況，因此本研究採用不包含「酗酒」為測量指標的測量工具。

參、單親家長的親職適應

本研究認為「親職適應」包含「親職壓力」與「親職價值」兩個面向。首先針對親職壓力的定義：任文香 (1995) 指出親職壓力所指的是父母在進行親職角色時所感受到的壓力，造成壓力的原因可能來自孩子的特質、父母的特質、親子互動關係及家庭情境因素等；吳佳玲 (2008) 以 Abidin (1990) 對親職壓力的定義為基礎，將親職壓力界定為父母親在履行親職角色時，因父母個人因素、子女因素、夫妻關係及外在支持系統等，而在教養照顧子女的任務上產生焦慮、憂鬱、自責等的壓力感受。而過去也有不少探討單親家庭的相關研究都指出教養與照顧子女、親子關係的議題對單親家長來說是主要的壓力來源之一 (林萬億、秦文力，1992；林莉菁、鄭麗珍，2001；江素芬、劉慈惠，2004；Gelles, 1989；Amato, 2000)。Amato (2000) 回顧與分析 1990 年代離婚對於成人與兒童的影響之相關研究，指

出單獨的親職對於離婚者是一大壓力源，在子女的照顧與教養上比起有偶家庭更為艱辛。Gelles (1989) 的研究發現在單親家庭中因為無人分擔照顧子女的責任，使得單親家長比起有偶家長有較大的親職壓力。林萬億與秦文力 (1992) 分析 206 位台北市國中及國小學童單親家長的調查資料，發現單親家長對於獨立扶養子女、子女課業、子女管教普遍感到吃力，特別針對家中有青少年子女的單親家長，令其最感困擾的是「教養子女的時間與精力都不足」、「不清楚子女在家庭以外的活動情形」、「子女假期活動的安排」、「子女不聽管教」。江素芬與劉慈惠 (2004) 透過為期八個月參與觀察、深度訪談的方式，探討一位勞工階層單親母親的生活及對子女的教養，研究中提到在成為單親之前，受訪者對於擁有孩子是倍感喜悅的，但在成為單親之後，單親母親在母兼父職的角色壓力之下，有時會讓她感覺到擁有孩子是一個麻煩。

其次，值得一提的是，Berry 與 Jones (1995) 將親職適應梳理出兩個面向，除了家長在回應子女需求與自身生活需要產生衝突時，經歷到的擔心、焦慮及挫折等負向壓力感受，還包含了家長在教養子女時，感受到和子女相處的快樂、親密與成就感等正向情緒。過去也有國內的研究使用 Berry 與 Jones (1995) 的親職壓力量表 (Parental Stress Scale, PSS) 進行親職壓力的測量 (蔡憶文, 2018)，此量表延續 Berry 與 Jones (1995) 針對親職壓力的定義，以「為人父母的快樂、價值感」與「為人父母所帶來的限制、成本」測量之，並將正向感受以反向計分的方式處理，彙整總分而得到親職壓力的測量分數。本研究認同親職適應應包含正向的快樂、親密、價值感以及負向的壓力、挫折、焦慮等感受，然而，本研究對於將正向、負向感受處理為同一分數有所疑慮。首先，本研究認為這樣的作法有可能模糊研究的發現，無從得知此一分數結果究竟是降低負向的親職感受 (即壓力、挫折、焦慮等) 抑或是提升了正向的親職感受 (即快樂、親密、價值感等)。

其次，該量表測得的負向親職感受表徵的應是個體因應親職作為一種壓力源（stressor）所需的成本（demands）以及這些成本所造成的壓力感受（stress），而正向的親職感受則是反映在整個壓力管理歷程中對親職作為一個壓力源所知覺到的正向評估（appraisal）以及價值（meaning），本研究認為兩者屬於不同的構念層次，較不適合以直接加總計分的方式處理。最後，本研究也本著正向心理學的觀點，希望不只是消極地找到降低親職壓力的原因，也期望能夠找到提升親職價值感的因素。因此，本研究認為有必要將這兩個面向獨立進行探討，並以「親職壓力」及「親職價值」兩個面向界定親職適應。

肆、小結

綜上所述，單親家長好似面臨「四面楚歌」的困境，一方面需調適自身的心理狀況，另一方面要負起照顧與教養子女的親職責任。在過去的研究中也確實顯示出單親家長獨自一人負擔子女教養與照顧的親職任務比起有偶家庭更為辛苦、有壓力，子女甚至有可能成為單親家長的麻煩。然而在家庭當中，家庭成員彼此的生命歷程透過日常的互動應是相互影響的，子女不應只是接受照顧、帶來壓力的角色。本研究期望以正向的視野，關注青少年階段、較為自主、有能力為家庭提供幫助的子女，並聚焦於子女在單親家長生活適應中所扮演的角色、探討子女為家庭帶來的力量與支持。

第二節、青少年子女的角色與子職實踐

本節首先探討青少年子女在家庭中的角色；接著針對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的過往研究進行回顧與整理；再針對本研究中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的新架構進行探討，最後以小結統整。

壹、青少年子女在家庭中的角色

周玉慧等人(2010)提到，根據 Elder (1984) 提出的家庭發展雙動態模型，家庭成員之間的緊密關係使得彼此的生命史相互依賴，家人關係會依照個人發展階段而調整、改變，而每個家庭成員的身心健康、社會心理的發展與適應也會透過家人間的互動關係彼此形塑與影響，這說明了子女與家長之間的互動存在著相互決定的雙向歷程，子女在家庭中的行為表現、子女與家長的互動關係都可能影響家長的生活適應。此外，根據 Robert Selman 所提出的社會角色採納 (social role taking) 理論，青少年已發展出社會性觀點，能覺察與理解他人的看法或感受，具備與他人進行溝通的能力 (黃俊豪、連廷嘉 (譯)，2004)，且相較於處於兒童階段之子女，青少年在思想上更為成熟、有自主性，青少年能提供給家人的實際協助也較兒童來的多。因此，本研究認為青少年子女在家庭中除了是「被動接受照顧」的角色，同時也是「主動互動與回饋」的角色。

在家庭中作為子「子女」的角色，本就有著一定的職責與本份，子女在家庭生活中，受社會規範與角色期待的影響，對家長應履行的義務及職責稱為「子職角色」，而將這樣的角色義務具體表現出來的實際行為則稱為「子職實踐」(巫淑惠，2010)。本研究也將以「子職實踐」的概念切入，進一步探討青少年子女在家庭中能發揮的功能及影響力。

貳、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的回顧與整理

回顧國內過往針對「青少年子職」的相關研究研究，吳順發（2011）將子職定義為「傳統孝道倫理中子女的責任」；巫淑惠（2011）認為子職所指的是「子女將社會對子職角色的期待轉化成心理層面對子職角色的個人認知後，在家庭生活中履行對父母應盡之義務與職責的實際行為」；唐佩鈺（2010）以「子女在家庭中對父母所應盡的職份及所應該擔負起的責任」定義子職；徐韻琴（2017）整理多篇子職相關文獻後，將子職的定義統整歸納為「子女敬重、體恤父母及照護自己與家人的實質表現」。其中，徐韻琴（2017）所歸納的定義最符合本研究想探討的子職實踐意涵。

針對青少年子職的內涵，既有研究中的定義與分類略有不同，但大致上包含體恤、溝通、反哺、回饋、獨立、自制、自治、聯繫安心……等（唐佩鈺，2010；巫淑惠，2011；吳順發，2011；陳富美、陳孟君，2015；徐韻琴，2017）。過往研究對於青少年子職內涵之定義，如表 2-3-1 所示。

表 2-2-1 國內青少年子職內涵之相關研究

作者	年代	研究對象年紀	子職的內涵
唐佩鈺	2010	國中生	情感支持與回饋、接受父母教導、自我管理 與獨立、維持家庭和諧、協助家務分工、主動 溝通與聯繫分享
巫淑惠	2011	高職生	獨立自治、體恤尊重、聯繫溝通、反哺回饋
吳順發	2011	國中生	陪伴體恤與溝通分享、情感支持與反哺回饋、 獨立自制與自我照料、傳訊安心
陳富美 陳孟君	2015	國小高年級生	獨立自制、主動溝通、體恤、聯繫安心、新知 反哺
徐韻琴	2017	國中生	體恤與聯繫安心、回饋溝通、獨立、自治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參、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的新架構

檢視上述學者對子職實踐構念所提出的定義（如：體恤、溝通、反哺、回饋、獨立、自制、自治、聯繫安心……等），研究者發現子職實踐可被區分為兩個重要的面向——「自我管理」與「支持家長」。

在「自我管理」的面向中，子女是站在被照顧者的角色，以「管理好自己」的方式減輕家長在教養上所需耗費的時間、精神，降低家長的壓力與負擔。本研究參考前述子職實踐之內涵，將「自我管理」細分為「自我揭露」與「自我安頓」兩個次構念。在「自我揭露」的部分包含主動溝通與聯繫分享、聯繫溝通、傳訊安心、主動溝通、聯繫安心、回饋溝通...等；「自我安頓」則包含自我管理與獨立、獨立自治、自我照料...等（唐佩鈺，2010；巫淑惠，2011；吳順發，2011；陳富美、陳孟君，2015；徐韻琴，2017）。

於「支持家長」的面向，與自我管理是減除家長親職負擔的內涵不同，指的是子女扮演給予者的角色，提供家長支持與照顧，成為家庭中的資源。本研究除了參考子職實踐的架構外，也加入社會支持的觀點。社會支持指的是個體感受、察覺或實際接收到使其相信自己是被愛、受到照顧與尊重，以及擁有歸屬感的訊息（Cobb, 1976），各個學者對於社會支持內涵的分類不盡相同，但主要以「情緒性支持（emotional social support）」、「工具性支持（instrumental social support）」以及「訊息性支持（informational social support）」最為常見（吳佳賢，2002；張美雲、林宏熾，2007；Gottlieb, 1983；Cohen & Wills, 1985；Pelletier, Godin, Lepage, & Dussault, 1994）。本研究在融合子職實踐與社會支持的概念後，將「支持家長」這一面項細分為子女提供家長「情感性支持」與「工具性支持」兩個次構念，並將訊息性支持合併至「工具性支持」中。其中，「情感性支持」包含前述子職實

踐內涵中的情感支持與回饋、維持家庭和諧、體恤尊重、陪伴、情感支持...等；
「工具性支持」則包含協助家務分工、反哺回饋、新知反哺...等(唐佩鈺,2010；
巫淑惠,2011；吳順發,2011；陳富美、陳孟君,2015；徐韻琴,2017)。以下更
分別說明四個次構念的具體內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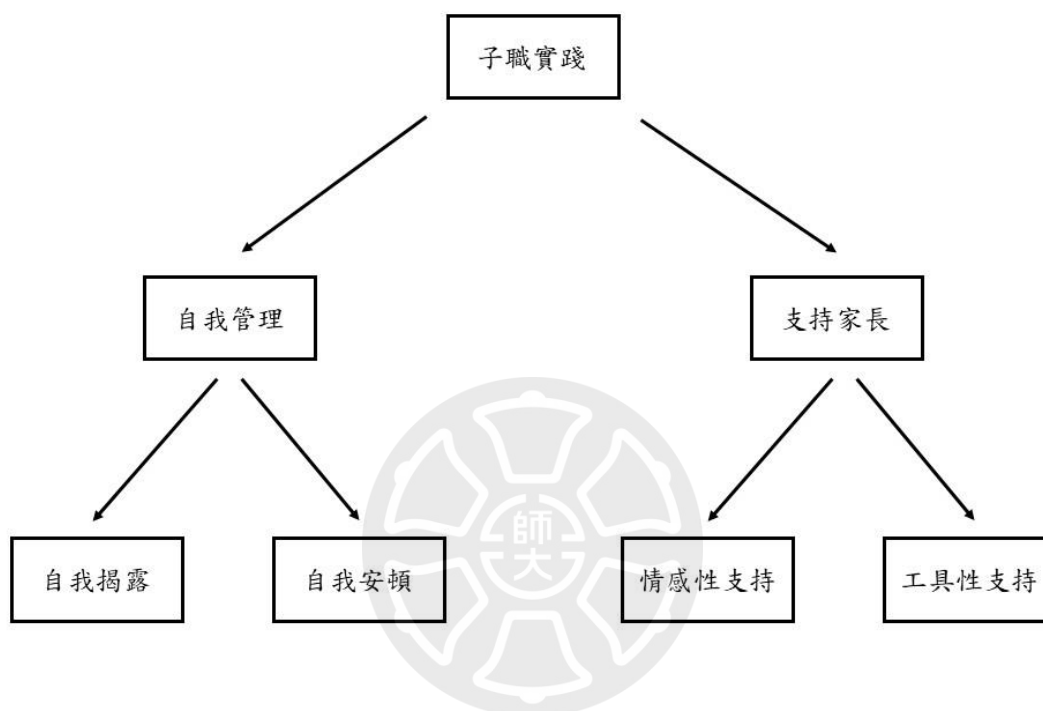


圖 2-2-1 子職實踐架構圖

- 1、自我揭露：主動將自己的狀況告知家長。
- 2、自我安頓：安頓好自己、打理好自己的生活。
- 3、情感性支持：提供家長關懷、正向情感、肯定及鼓勵。
- 4、工具性支持：提供家長實質性幫助，包含物質上、經濟上、行動上、知識上以及想法建議上的具體協助。

肆、小結

綜上所述，本研究認為青少年子女在家庭中除了扮演被照顧者的角色外，亦有可能是扮演減低家長負擔、為家庭提供資源的角色。故此，本研究以「子職實踐」的角度切入，在回顧過往針對青少年子職實踐的相關文獻後，發現子職實踐可以融入社會支持的概念，並以「自我管理」與「支持家長」重新區分、定義其內涵。本研究認為自我管理是子女做好份內的事、減輕家長的擔憂，像是基本應做的事情；而支持家長則是對家長展現出情感上的關懷（情感性支持）、提供家長實質上的幫助（工具性支持），就好似加分項目。在後續的章節中，將探究子女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子職角色義務的主體能動性以及其能為家庭帶來的影響。



第三節、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有偶家長的影響

本節首先探討親職任務對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的挑戰；接著，說明子職實踐作為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優勢；第三，探究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在家庭中的功能，最後以小結統整之。

壹、親職任務對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的挑戰

過去探討青少年家庭的研究，大多聚焦於親子關係、父母的教養行為……等對於青少年身心發展及各項表現的影響（侯崇文，2001；林耀盛、李仁宏、吳英璋，2006；王齡竟、陳毓文，2010；林惠雅，2014），較少從父母的角度出發，探討父母在此家庭發展階段的適應情形與身心狀態。

然而，家有青少年階段子女之家長，大多處於中壯年時期。無論是青少年階段的子女或是中壯年階段的父母，各自都有相當重要的發展階段任務。青少年的發展階段正處於自我認同以及自我概念的統整，在心理發展上也從追求安全感的兒童期漸漸的進入獨立的成年期（Erik H. Erikson, 1959），青少年階段更常被定義為「風暴期」，在此階段的子女常需要家長付諸更多的心力與時間去理解、陪伴。中壯年的發展任務則為創造生產、生產繁衍（generativity），並且著重於工作及為人父母的角色上，若發展任務無法順利進行，則可能出現停滯退息（stagnation）的危機（周玉慧等人，2010）。黃有志（2001）也指出中年階段可能是人生生涯發展的高峰期，但也會面臨生涯反轉的問題，除了在生理上可能出現體能衰退、視力減弱或慢性病等問題；在家庭層面，父母與子女的照養責任更是一大挑戰。周玉慧、黃朗文（2007）分析「台灣青少年成長歷程研究計畫」第四波（2003年高三時期）共計1,904筆的青少年家長面訪資料。研究發現不論對

於男性或女性家長而言，中年感受均可被分為「親子代溝感」、「憂心未來感」、「不滿現狀感」三個因素，且中年生活感受與憂鬱有正相關，也就是說，青少年家長的中年生活感受各因素分數越高者，其憂鬱程度也會越高。周玉慧等人(2010)以家庭互動的雙向觀點來探究青少年親子關係，指出當「青少年風暴」與「中年危機」相遇時，青少年子女與父母的互動關係會影響父母的中年生活感受。這篇研究以「台灣青少年成長歷程研究計畫」於2000年與2002年所收集的資料，共1,906份學生與父母的配對資料進行分析，研究發現親子關係若為負向，或子女與父母對親子關係的知覺不一致，則會使父母有較強烈的負向中年生活感受。

由此可見，對於家有青少年階段子女的家長而言，除了需要面對自身生命階段的發展任務之外，還須教養與照顧正處於混亂與風暴之中的青少年子女，甚至可能還須承擔老年父母的照養責任，著實不易。在這樣的情境底下，相較於可以由兩個人一同承擔家庭責任的有偶家長，單親家長有著更多的角色責任與壓力、對於家庭責任所需耗費的成本也更高。根據心理學的自我耗竭理論 (Ego Depletion Theory; Baumeister, 1998)，一個人所擁有的心智資源是有限的，若將心智資源投注於某一個任務上面，其他任務能夠被分配到的心智資源就會受到限制，多重任務之間則會因此產生相互的排擠與壓縮。針對單親家長，除了需要調適自我心理狀態之外，還需肩負照顧與教養子女的任務、家中經濟來源的任務，在重疊的任務之下，單親家長如何重新分配自己的心智資源，就成為一個龐大的壓力來源。過去的研究也指出，單親家長較有偶家長更可能有抑鬱症狀、幸福感較低 (Williams & Dunne-Bryant, 2006; Cunningham & Knoester, 2007)。此外，單親家長生活適應歷程中的一大壓力源就是獨自承受的親職責任，且這樣的情況導致單親家長感受到比有偶家長更多的親職壓力 (Gelles, 1989; Amato, 2000)。

貳、子職實踐作為單親家長的適應優勢

從前述的文獻回顧中可以發現，過去經常將照顧與教養子女視為單親家長生活中的主要壓力。然而受到正向心理學的影響，國內外皆有研究以正向的觀點來探討單親家庭，國外的研究以家庭韌力（family strengths）的角度切入（Richards & Schmiede, 1993；Arditti, 1999）。Richards 與 Schmiede（1993）分析一項南加州大學所進行之代間家庭關係長期研究中單親家長 1988 年的調查問卷資料，其中有 60 位單親母親以及 11 位單親父親，共計 71 份受訪者資料，探討單親家庭的問題及力量。研究發現，單親家長在需要單獨扶養子女、照顧家庭以及維持家中經濟開銷的環境之下，隨著時間的推移，在育兒技能、家庭管理、溝通、個人成長、提供經濟支持，五個面向上有快速明顯的成長，甚至成為單親家長的優勢，為家庭帶來力量。Arditti（1999）訪問 58 位曾經歷家長離異的大學生，以家庭韌力的觀點重新檢視離婚單親母親與子女的關係，研究發現單親母親透過其子女而獲得的情感支持和建議有助於形成親子關係的平等，使親子關係更加親密，甚至如同朋友一般。

國內也有許多運用復原力或是優勢觀點（strengths perspective）的研究相信單親家庭仍然是具有許多能力、資源、可能性、價值與希望（陳若喬、鄭麗珍，2003；蔡瑞群、蕭文，2004；王孟愉，2007；胡韶玲、孫世維，2008）。在一些質性研究中甚至發現子女能夠作為單親家長的支持來源、精神支柱。張英陣與彭淑華（1996）以優勢觀點分析 28 位低收入與中產階級單親家長的資料，研究歸納出台灣單親家庭最常見的優勢有「單親家長的自我成長」、「單親家庭子女的成熟與獨立」、「親密的親子關係」、「財務自主性的增高」、以及「社會支持網絡」等五個面向。張佩韻（1999）及林莉菁、鄭麗珍（2001）的研究中都提到單親家

長與子女能有更親密的互動，雖然生活不一定順遂，但相互依存、緊密的親子關係已成為他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胡韶玲、孫世維（2008）透過質性訪談的方式，以優勢觀點的角度切入，訪問四位低收入戶單親母親的復原歷程，歸納出子女對單親母親復原歷程的影響會透過子女本身、親子關係及母親本身三個途徑發生，子女的體貼與陪伴能為單親母親帶來心理上的安全感，對單親母親來說是在失去婚姻後珍貴的力量，而藉由子女支持所帶來的力量，可以幫助母親提高對現實生活之苦的忍耐程度，甚至可昇華至樂在苦中、甘之如飴的境界。

綜上所述，本研究認為對於獨自承受眾多任務與壓力的單親家長而言，子女的存在、子女的成熟與體貼、與子女緊密的親子關係，都是其在單親生活適應歷程當中非常重要的優勢資源，且相較於有偶家長，子女為單親家長提供的支持、帶來的力量可能更加富有意義、彌足珍貴。

參、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在家庭中的功能

回顧過往針對青少年階段子女職的相關研究，大多針對子女的子職角色知覺、子職實踐對於親子關係或親密感的影響進行探討，較少有研究討論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吳順發（2011）以準實驗研究法，將嘉義縣 189 名國中生分為實驗組與對照組，並針對實驗組的 96 名學生進行 6 個單元，共計 16 節課的子職教育課程，對照組則不接受任何實驗處理。研究發現，實驗組青少年在父子親密感總量表的後測得分顯著高於對照組青少年，也就是說，子職教育課程可以增進青少年父子的親密感。唐佩鈺（2010）與巫淑惠（2011）是兩個較為相似的研究，唐佩鈺（2010）針對高雄市 1,263 名國中生進行問卷調查，預測青少年子職角色知覺與子職實踐對親子關係的影響。其中子職實踐的內涵分為體恤與聯繫安心、回饋溝通、獨立、自制，共四個面向；親子關係分為互信、

情意、溝通、理性四個面向。研究結果顯示，青少年子女子職角色知覺與子職實踐對整體親子關係以及各分層面均有顯著的預測力，其中又以體恤與聯繫安心的預測力最高；巫淑惠（2011）則是針對高雄市 729 名高職生進行問卷調查，探討青少年子職角色知覺與子職實踐對親子關係的影響。其中子職實踐的內涵分為獨立自治、體恤尊重、聯繫溝通、反哺回饋，共四個面向；親子關係分為親近敬佩、知心受重視、正向互動三個面向。研究結果顯示，青少年子女子職角色知覺與子職實踐對整體親子關係以及各分層面均有顯著的預測力，其中又以聯繫溝通、反哺回饋的預測力最高。徐韻琴（2017）收集嘉義市 409 名國中生的問卷資料，研究發現國中生的子職實踐程度越高，其親子親密感也會越高。

過去較少有量化研究驗證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於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然而，回顧過往探討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質性研究，可以發現子女做好份內的事、對於家庭的付出皆可能成為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力量與幫助，就如同本研究所定義之子職實踐內涵—「自我管理（自我揭露、自我安頓）」與「支持家長（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

以下針對過往質性研究與本研究子職實踐內涵的關聯性進行更細部的說明。

一、自我管理（自我揭露、自我安頓）

胡韶玲、孫世維（2008）在探討低收入戶單親母親的復原歷程時指出，對於單親母親而言，很多時候子女只是「照顧好自己」、「不添麻煩」甚至是「好好的長大」就能成為支撐單親家長的一股力量，就如同在研究中受訪者所提到的『其實子女的影響蠻大的，因為他們四個真的很乖』、『啊孩子越來越大喔，一方面看起來感覺自己還蠻有成就感的……』，可以看見子女的自我管理對單親家長的影響。

更細部的探討，在「自我揭露」層面，單親媽媽表示和子女東聊西聊是最快

樂的時光、能了解孩子在想什麼、做什麼則帶來單親母親對家庭的歸屬感；在「自我安頓」層面，像是：學校交代的事情孩子都會遵守、不需要煩惱孩子的人格……等都讓單親母親感覺到很欣慰、很幸福，也為單親母親減輕了不少的負擔與壓力（胡韶玲、孫世維，2008）。

二、支持家長（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

情感性支持所涉及的内容是指人際關係的親密度，例如：關愛、同情、了解、接納、尊重、鼓勵等，在既有的質性研究中可以發現子女在情感性支持的提供上最為常見，像是在江素芬與劉慈惠（2004）中提到，當單親母親工作結束回到家時，孩子總會靠在她身邊、關心她，或是在母親生病時，孩子們也會主動關心她，諸如此類日常生活中來自孩子的體貼與關愛，總能讓單親母親感覺溫暖並有動力持續前進。在胡韶玲與孫世維（2008）中也提到，子女在單親家庭中可能扮演著提供安慰的角色，例如：孩子常常向她撒嬌、陪她聊天……等等，子女的陪伴與體貼使母親感覺被了解與支持、產生幸福感，成為生活的動力。

工具性支持所涉及的内容是指實質的幫助或服務，本研究將訊息性支持也一併內入工具性支持的範疇中，例如：提供金錢、物質、家務協助、回饋等。在胡韶玲與孫世維（2008）的研究中同樣也提到，子女曉得家中經濟負擔較重，就將獎學金都拿回家裡，甚至過年時會包紅包給媽媽，或是幫媽媽按摩、做家事等，以及孩子越長大思想越成熟，當媽媽遇到挫折都會與孩子交換意見、跟孩子商量怎麼處理，這些表現皆屬於子女所提供的工具性支持。

然而，值得一提的是回顧過往社會支持的相關研究，發現當個體接受到的支持比給出去的支持多時，則產生社會支持的不平衡，這樣的狀況可能會為個體帶來負面的影響（Buunk, Doosje, Jans & Hopstaken, 1993；周玉慧、楊文山、莊義利，1998）。Buunk 等人（1993）指出當個體知覺到過多的社會支持會引發其

負債感、罪惡感與羞愧感，且個體需要在自身所提供以及所接收的社會支持取得平衡時，社會支持才能夠促進其身心健康。另外，周玉敏（2013）針對離婚單親者的研究也發現個人如何去評價所獲得的社會支持，才是影響個人生活調適的重要因素。本研究中子職實踐之「支持家長」面向與社會支持的概念有一定程度的關聯，因此，本研究也好奇單親家長知覺到子女的「支持家長」是否可能帶來負面的影響。另外，周玉慧、楊文山、莊義利（1998）發現情感性支持對其研究對象之身心健康有正向的影響，工具性支持則與其身心健康沒有顯著關聯，本研究也想了解子女不同種類的支持對單親家長是否會有不同的正向或負向影響。

肆、小結

綜上所述，對於孤身一人承擔家庭壓力的單親家長來說，比起有偶家長須要耗費更多的成本，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子女在單親家庭中展現的成熟與支持顯得更加珍貴與有影響力。然而，既有針對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的相關研究，較多聚焦於子職實踐對於子女自身知覺「親子親密感」的影響，鮮少討論子職實踐作用於家長生活適應的效果。本研究認為青少年子女的子職實踐可以「自我管理」來減輕單親家長的負擔與壓力，並以「支持家長」來為家庭提供心理層面或實質上的資源，兩種途徑為單親家長帶來力量、促進其生活適應。

另外，為了凸顯各面向子職實踐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作用效果，本研究亦收集相近數量的有偶家長問卷資料，以利後續分析比較單親、有偶家庭中，青少年子女的子職實踐對其家長的生活適應影響有何不同之處。且根據上述質性研究的初探結果，本研究預期相較於有偶家長，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中的「自我管理」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會有較明顯的效果。另外，本研究也不排除單親家長知覺到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之「支持家長」可能帶來負債感、愧疚感等負向影響。

第四節、其他影響因素

本節首先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單親「家長」對其生活適應的影響；接著，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子女」對於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第三，探討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最後以小結統整。

壹、針對「家長」的其他影響因素

一、性別

Cohen 與 Savaya (2003) 指出單親父親相較於單親母親會有更為理想的心理健康情形。一些研究也指出，不同性別在單親生活適應上有不同的反應，女性傾向有較多的敵意、沮喪或抑鬱症狀，而男性有較高的酗酒比例、更容易濫用酒精 (Simon, 2002; Hilton & Kopera-Frye, 2004; Cunningham & Knoester, 2007)。另外，Williams 與 Dunne-Bryant (2006) 分析 5,068 名受訪者的資料，探討離婚對成人心理福祉的影響，同時檢視性別與其子女年齡的作用，研究發現婚姻的解體會嚴重影響扶養學齡前幼兒母親的整體幸福感，對於沒有扶養學齡前幼兒母親的整體幸福感則無顯著變化；而對於男性則發現相反的結果，婚姻的解體只會影響沒有扶養學齡前幼兒父親的整體幸福感，對有扶養學齡前幼兒的父親則沒有影響。

國內研究中，林莉菁與鄭麗珍 (2001) 深度訪談七位離婚單親父親對親職的因應，發現離婚單親父親在面對親職及單獨扶養子女的過程中，或多或少都會出現自我否定、愧疚感、不知所措的壓力反應，也發現單親父親無法完全取代母親的角色，研究中的單親父親普遍認為子女對母親有其特殊情懷，並非父親能夠代替，以及在面對異性子女（女兒）時，會因為性別經驗的不同而產生困擾。

二、年齡

單親家長的年齡也有可能影響其對於單親生活當中各項改變的適應表現，然而，過往的研究卻發現分歧的結果。像是 Wang 與 Amato (2000) 認為年齡較長者有較多調適的困難，但是 Yilmaz 與 Fisiloglu (2005) 則認為年齡輕者有較多調適的困難。

三、經濟狀況與教育程度

經濟狀況與教育程度對於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有著正面的影響力。韓貴香 (2000) 指出經濟是否能夠獨立自主，是影響生活適應的重要因素。國外的研究指出教育程度越高，會有較好的生活適應與心理健康 (Cohen & Savaya, 2003; Yilmaz & Fisiloglu, 2005)。

貳、針對「子女」的其他影響因素

一、性別

回顧既有的文獻，對於一般有偶家庭來說，子女的性別對父母的親職壓力並無顯著影響 (任文香，1995；賴奕志，1999；洪榮正，2004)。但是對於單親家長來說，在照顧與教養與自己不同性別的子女時，可能會因為不知道該如何應對、對另一個性別角色不熟悉而產生較多的壓力。像是林莉菁與鄭麗珍 (2001) 在研究中發現，對於單親父親來說，面對女兒的青春期的生理變化或是教導女兒日常生活中的女性任務時，會有不知所措、力不從心的無助感。

二、年齡

以阻力的角度思考，不同年齡的子女有著不同的發展任務，而對單親家長來說，獨自承擔陪伴、引導子女適應發展任務的困難度，也有可能隨著子女的年齡不同而有所差異。Williams 與 Dunne-Bryant (2006) 指出家中有學齡前兒童的

單親家長比家中沒有學齡前兒童的單親家長有更加嚴重的在抑鬱症狀的表現。

另一方面，從助力的觀點視之，可以想像年齡較長的子女其發展較為成熟，不論是在情感、訊息、工具等社會支持行為的提供上，或是自我管理的表現上，與年齡較小的子女相比，應該能為單親家長帶來更多的幫助。而在韓貴香(2000)的研究中也指出在離婚後能夠獲得子女的監護權、和子女有相處的機會，確實可以為離婚婦女帶來在工作之餘的心靈慰藉，但若子女的年齡還小，對於離婚婦女在平衡工作的投入以及照顧教養子女方面，則會帶來更大的壓力。因此，本研究推測，相對來說年齡較長的青少年子女對於單親家長而言，較有機會提供協助、支持以及安慰。

三、手足

回顧過往探討子女數量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影響的研究，有部分研究指出家中子女越多，單親家長的親職壓力則越大(任文香，1995；洪榮正，2004；陳玲婉，2005)，但也有部分研究指出，子女的數量對單親家長的親職壓力與適應並無顯著影響(賴奕志，1999；林千惠，2006)。

參、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

過去有許多研究都顯示，無論是正式的社會支持(政府、社會福利)或非正式的社會支持(來自親友、同事等的支持)，對於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親職壓力、經濟壓力、人際適應等，均能帶來正面的影響與改善(林莉菁、鄭麗珍，2001；蔡群瑞、蕭文，2004；謝美娥，2008；周玉敏，2013；胡善喻，2014)。本研究認為除了本研究所關注之子女支持，來自社會或是親友的支持亦是影響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重要因素，故此，本研究在測量上將會加入除子女以外的社會支持量表，以知覺來自親友、同事等的社會支持程度做為控制變項。

肆、小結

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會受到許多不同的因素影響，包含上述所列單親家長之性別、年齡、經濟狀況與教育程度、子女之性別、年齡、手足、來自社會及親友的支持等，皆有可能影響其適應情形。故此，本研究將擬一份個人基本資料量表，用以控制以上因素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第三章、研究方法

本章說明本研究之設計與方法，共分為五節，第一節為研究架構；第二節為研究對象與施測流程；第三節為研究假設；第四節為研究工具；第五節則為資料分析與處理。

第一節、研究架構

本研究旨在探討「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並細部分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以及作用在單親家長、有偶家長上的效果有何差異。根據前述之研究動機與相關文獻回顧，訂出本研究的變項架構，如圖 3-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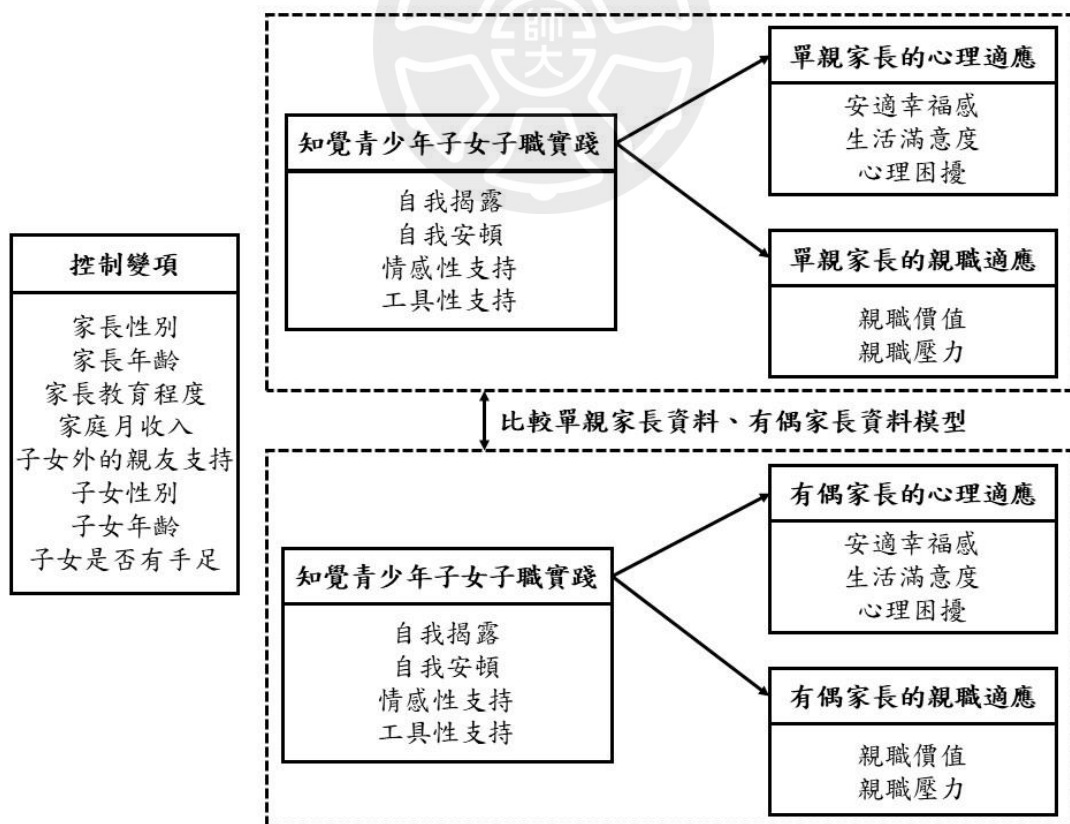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研究對象與施測流程

本節將分為「研究對象」、「問卷修定與施測流程」兩個部分進行說明。

壹、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家有青少年之單親、有偶家長為研究對象。單親家長須符合：(1) 目前婚姻狀態為「離婚分居」、「喪偶」或「未婚」；(2) 與至少一位 12 至 18 歲青少年子女同住。有偶家長須符合：(1) 目前婚姻狀態為「已婚同居」；(2) 與至少一位 12 至 18 歲青少年子女同住。此外，在有偶家長的資料中，為避免違反資料的獨立性，故只得夫妻之間其中一人填寫，若其中一人填寫，則另一人不得填寫。

貳、問卷修訂與施測流程

一、問卷初稿擬定

參考國內外相關文獻及量表，修訂研究工具之初稿。

二、專家效度

由於本研究在測量「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的工具上，共參考了 4 個不同的量表進行編修，有較大幅度的改動。因此，在此工具的修訂上，研究者邀請了 3 位國內家庭相關領域學者協助進行問卷的審訂，針對問卷中逐一題項的合適性分別給予建議，將各專家的回饋統整後修改問卷撰寫方式及內容，並刪除不適合之題項（專家效度結果詳見附件一）。

三、認知訪談

依照專家效度建議修改問卷語句及內容後，邀請符合研究對象條件之單親、有偶家長各兩位，逐一進行認知訪談。首先清楚說明此次認知訪談目的及進行方式，接著開始施測並記錄所需時間，再來針對問卷內容流暢度、語句適切性進行訪問，最後在完成四位認知訪談後，彙整建議並修正問卷(正式問卷詳見附件二)。

四、正式問卷發放

本研究採方便取樣，於 109 年 3 月至 6 月期間執行施測調查。在單親家長方面，由研究者自行聯繫單親家庭相關機構(如：溪水旁單親協會、單親家庭服務中心.....等)以及自身親朋好友，以滾雪球的方式進行；有偶家長方面則是從自身親朋好友開始，以滾雪球的方式進行。採用匿名問卷施測，施測時間約 10 至 15 分鐘。問卷回收後，由研究者核對問卷填答狀況，並編碼整理，以利後續所有資料的處理與分析。

本研究一共發出單親版本 163 份問卷；有偶版本 158 份問卷，將不符合研究對象條件與填答不完整的資料刪除後，單親版本有效問卷共計 144 份；有偶版本有效問卷共計 151 份。

第三節、研究假設

根據前述之研究目的與文獻探討，本研究共提出四個研究假設：

假設 1-1：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1-2：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其心理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1-3：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其心理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1-4：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1-5：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2-1：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2-2：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其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2-3：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其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2-4：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其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2-5：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假設 3-1：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3-2：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3-3：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3-4：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3-5：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4-1：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4-2：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單親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4-3：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單親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4-4：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單親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假設 4-5：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第四節、研究工具

本研究之工具包含「個人基本資料問卷」，以及用來測量「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等構念的測量工具。完整問卷如附件二，以下針對各項測量工具內容依序進行說明。

壹、個人基本資料

個人基本資料包含可能影響單親家長、有偶家長生活適應的人口背景變項，例如：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婚姻狀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手足相關資料等。

貳、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

如文獻探討（第二章第二節）中所呈現，本研究將社會支持的觀點融入子職實踐當中。因此，本研究以唐佩鈺（2010）針對國中生的子職實踐量表、巫淑惠（2011）針對高中職生的子職實踐量表，並參考蔡憶文（2018）所使用的社會支持量表以及柯依汎（2019）所使用的社會支持量表，重新以「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以及「工具性支持」四個次構念進行分類與編修，並在初步分類整理後進行專家效度。

研究參與者在填答此量表時須以同住之 12 至 18 歲子女為對象作答，若有兩位（含）以上子女符合條件，則以其中年紀最大的子女為對象作答。經編修後，此量表包含自我揭露 5 題（例如：他遇到難題時，會主動向我說明。）；自我安頓 5 題（例如：他會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健康。）；情感性支持 5 題（例如：他會適時表達出對我的感謝。）；工具性支持 4 題（例如：他會主動分擔家務。）四

個分量表，共計 19 題。以李克特式 5 點量尺作答，「0」表示從未、「1」表示很少、「2」表示有時、「3」表示經常、「4」表示總是，所有題項皆為正向計分。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程度越高。此量表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如表 3-4-1 所示。

表 3-4-1 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子職實踐 整體量表	自我揭露 分量表	自我安頓 分量表	情感性支持 分量表	工具性支持 分量表
單親家長資料	.94	.89	.86	.90	.84
有偶家長資料	.94	.93	.85	.90	.84

針對此量表，本研究以探索性因素分析 (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EFA) 及驗證性因素分析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CFA) 兩種方式進行因素分析，以下分別說明。

一、探索性因素分析

單親家長及有偶家長資料的 Bartlett 球形檢定結果均顯示，變項間彼此並非無關聯 (單親家長資料： $\chi^2(171, N=144) = 1860.75, p < .001$ ；有偶家長資料： $\chi^2(171, N=151) = 2031.79, p < .001$)，單親家長資料的 KMO 為 .908；有偶家長資料的 KMO 為 .914，顯示兩筆資料皆適合進行因素分析。以特徵值 (eigenvalue) 大於一法則為標準或依據陡坡圖 (scree plot) 來看，兩筆資料皆應取四個因素。因此，本研究以主軸法 (principle axis) 抽取四個因素，進行最優斜交轉軸 (promax)，因素負荷量矩陣如表 3-4-2、3-4-3 所示。在單親家長資料中，此四個因素共可解釋 63.59% 的變異；有偶家長資料中，此四個因素共可解釋 65.20% 的變異。四個因素間相關如表 3-4-4 所示。

表 3-4-2 單親家長資料之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因素負荷量矩陣

內 涵	題目	因子			
		1	2	3	4
自 我 揭 露	03 他會主動和我溝通協調，讓我知道他的想法。	.94			
	04 他會和我聊聊他的近況、分享心情感受。	.91			
	05 他遇到難題時，會主動向我說明。	.70			
	01 他會讓我清楚知道他的交友狀況。	.68			
	02 他會主動讓我知道他在學校的學習狀況。	.61			
自 我 安 頓	06 他會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健康。		.72		
	08 他回家能自動完成課業。		.71		
	07 他會注意自己的安全，避免接觸會讓我擔心的人事物。		.69		
	09 他會妥善使用我給予的零用錢及物品。		.68		
	10 他會維持規律生活作息及良好生活習慣。		.66		
情 感 性 支 持	14 我心情不好時，他會安慰我、關心我。			.84	
	12 他會關心我的身體健康。			.71	
	13 他會適時表達出對我的感謝。			.64	
	15 他瞭解並體會我對他的辛勞付出。			.60	
	11 他會製造歡樂氣氛，讓我開心。			.47	
工 具 性 支 持	17 他會主動分擔家務。				.86
	16 他會完成我交代給他的家務工作。				.75
	19 他會善用自己擁有的資訊，協助我解決生活上遭遇的困難。				.49
	18 他會提供新的資訊或知識，讓我一起學習。				.38

註：除第 18 題外，其餘題目僅呈現因素負荷量大於.40 的數值，並按大小排序。雖然第 18 題的因素負荷量小於.40，但仍屬於第 4 個因素。

表 3-4-3 有偶家長資料之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因素負荷量矩陣

內涵	題目	因子			
		1	2	3	4
自我揭露	04 他會和我聊聊他的近況、分享心情感受。	.87			
	02 他會主動讓我知道他在學校的學習狀況。	.81			
	01 他會讓我清楚知道他的交友狀況。	.80			
	05 他遇到難題時，會主動向我說明。	.80			
	03 他會主動和我溝通協調，讓我知道他的想法。	.76			
情感性支持	12 他會關心我的身體健康。		.89		
	14 我心情不好時，他會安慰我、關心我。		.83		
	13 他會適時表達出對我的感謝。		.81		
	11 他會製造歡樂氣氛，讓我開心。		.69		
自我安頓	15 他瞭解並體會我對他的辛勞付出。		.64		
	08 他回家能自動完成課業。			.74	
	09 他會妥善使用我給予的零用錢及物品。			.72	
	10 他會維持規律生活作息及良好生活習慣。			.68	
	06 他會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健康。			.68	
	07 他會注意自己的安全，避免接觸會讓我擔心的人事物。			.58	
	18 他會提供新的資訊或知識，讓我一起學習。				.81
工具性支持	17 他會主動分擔家務。				.68
	19 他會善用自己擁有的資訊，協助我解決生活上遭遇的困難。				.62
	16 他會完成我交代給他的家務工作。				.56

註：僅呈現因素負荷量大於.40 的數值，並按大小排序。

表 3-4-4 係數相關性矩陣

因素	1	2	3	4
1.自我揭露		.46	.50	.50
2.自我安頓	.42		.66	.50
3.情感性支持	.63	.55		.63
4.工具性支持	.51	.61	.60	

註：對角線下三角為單親家長資料數據 (N=144)；對角線上三角為有偶家長資料數據 (N=151)。

二、驗證性因素分析

在進行探索性因素分析後，本研究使用 Mplus 軟體 8.3 版本，以驗證性因素分析再次檢驗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四個因素模式是否成立，分析結果呈現於圖 3-4-1、3-4-2。

關於驗證性因素分析，有三項值得一提的分析策略。首先，為了降低模型的卡方值，根據修正指標 (modification indices, MI) 的建議指示，本研究先設定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中修正指標皆最高的估計值，即第 16 題、第 17 題之間的殘差相關 (單親家長資料中 $MI=33.34$ ；有偶家長資料中 $MI=45.90$)，將其設定開放估計後再次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接著依據此次驗證性因素分析的結果，再次設定此次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中修正指標皆最高的估計值，即第 6 題、第 7 題之間的殘差相關 (單親家長資料中 $MI=20.71$ ；有偶家長資料中 $MI=25.00$)，將其設定為開放估計後再次進行分析。檢視量表題目也發現第 16 題 (他會完成我交代給他的家務工作。)、第 17 題 (他會主動分擔家務。) 皆與「家務」有關，而第 6 題 (他會照顧好自己身體健康。)、第 7 題 (他會注意自己的安全，避免接觸會讓我擔心的人事物。) 皆與人身安全有關。其次，為了比較驗證性因素分析結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是否有差異，本研究進行兩組樣本資料的多樣本結構方程模型分析，並設定各個測量指標與所屬潛在變項之間負荷量在兩組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根據 Chen (2007) 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表示通過恆等性考驗 (請參見表 3-4-5)。最後，本研究中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之模型整體適配度表現分析結果如表 3-4-5 所示，皆符合各學者的建議指標 (Bentler & Bonett, 1980；Jöreskog & Sörbom, 1982；Bentler, 1990；Brown & Cudeck, 1993；Hu & Bentler, 1999；Kline, 2005)，具可接受的整體適配度表現。

表 3-4-5 驗證性因素分析之模型整體適配度

	x^2	df	p	χ^2/df	CFI	TLI	RMSEA	SRMR
單一樣本模型								
單親家長資料	269.629	144	< .001	1.87	.930	.917	.078	.067
有偶家長資料	268.329	144	< .001	1.86	.937	.925	.076	.071
雙樣本模型								
基準線模型	537.958	288	< .001	1.87	.934	.921	.077	.069
負荷量恆等性模型	555.199	307	< .001	1.81	.934	.927	.074	.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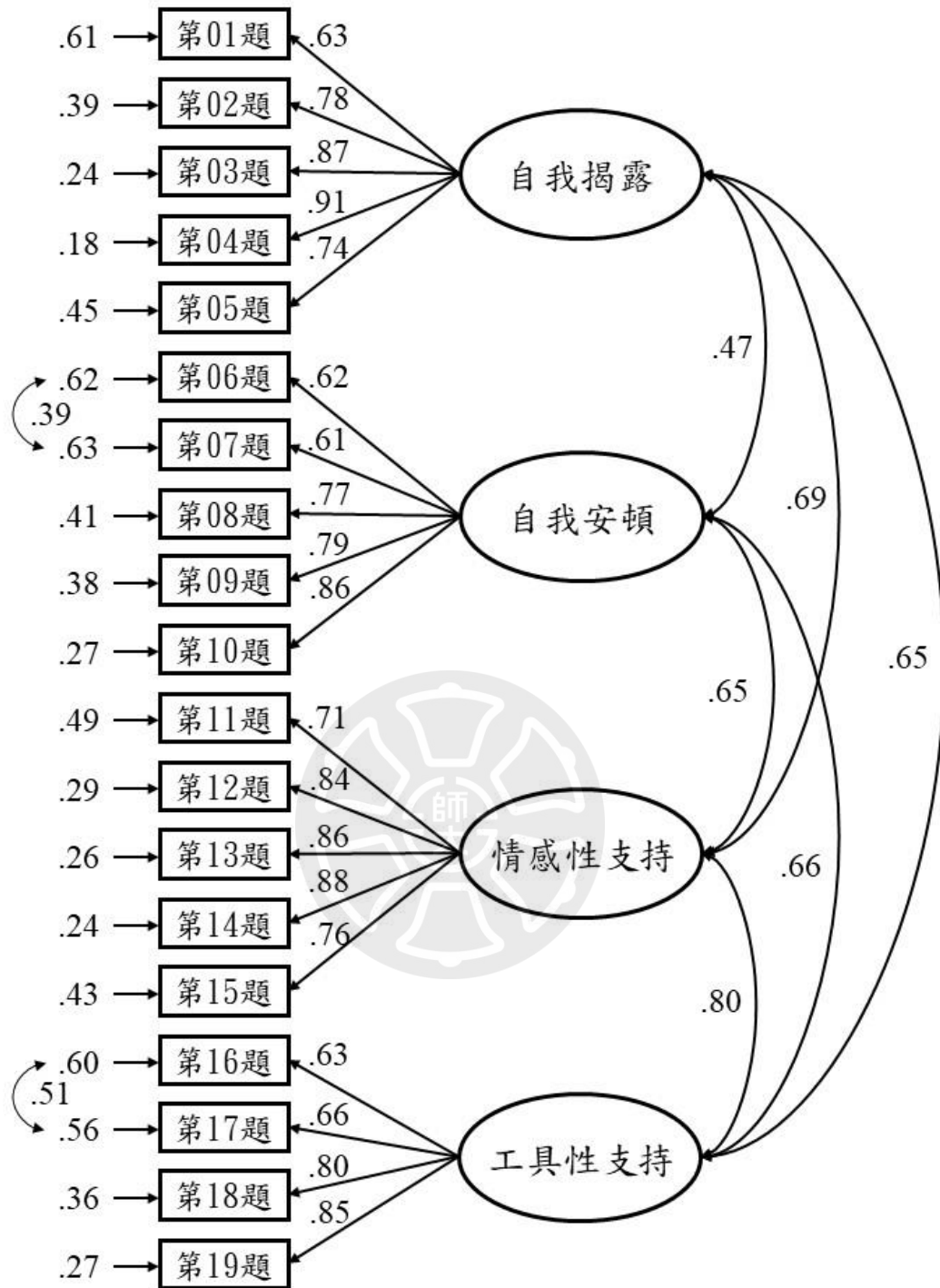


圖 3-4-1 單親家長資料驗證性因素分析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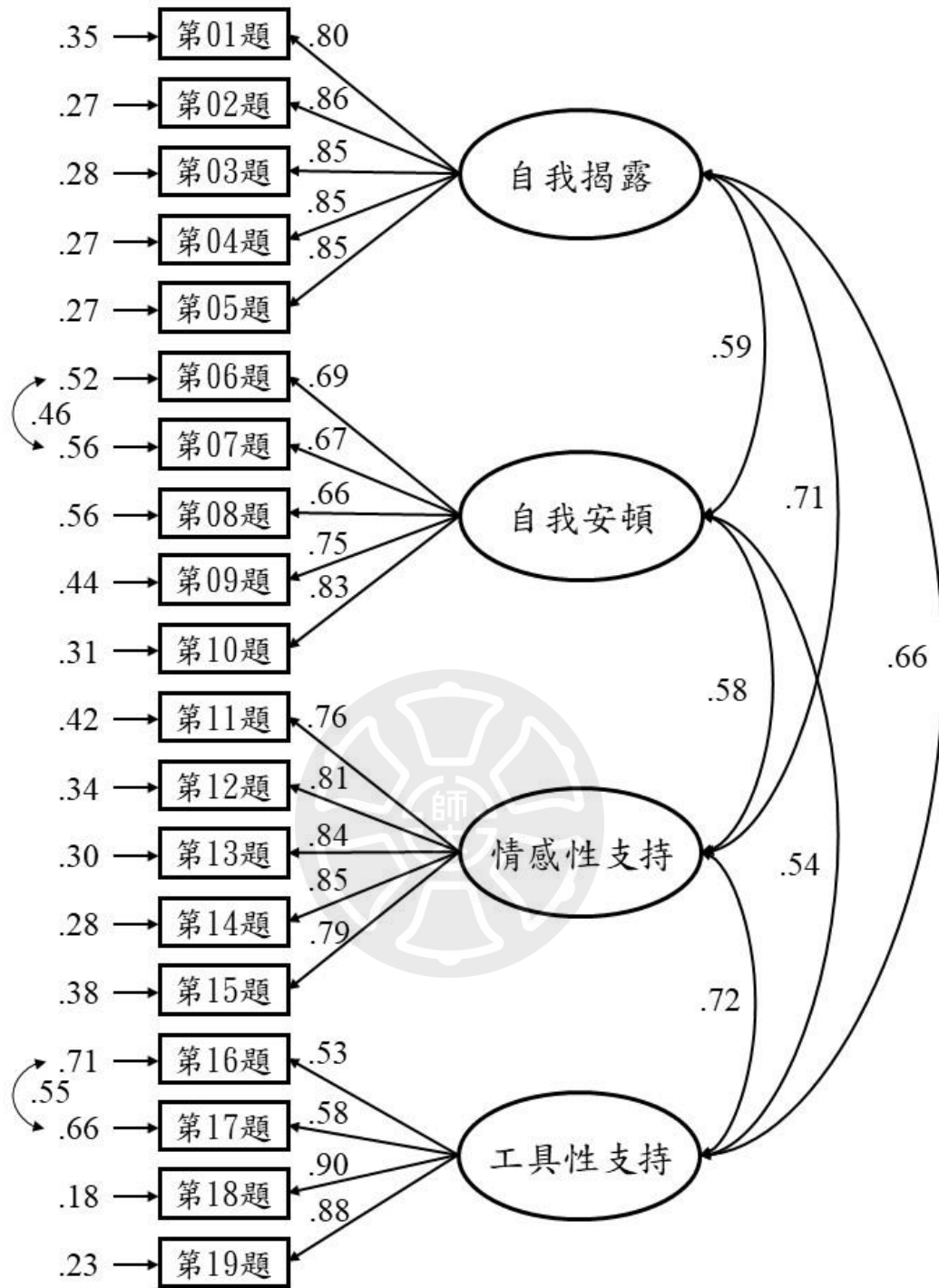


圖 3-4-2 有偶家長資料驗證性因素分析結果

參、心理適應

本研究以「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三個面向進行心理適應的測量，以下詳細敘述每一種面向之測量工具內容。

一、安適幸福感

採用李怡真（2009）所發展的安適幸福感量表（Peace of Mind Scale）。該量表共有 7 題，以李克特式 5 點量尺作答，「0」表示從不、「1」表示很少、「2」表示有時、「3」表示常常、「4」表示總是，其中有 5 題正向計分（如：我的內心是輕鬆自在的。），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的安適幸福感程度越高；2 題反向計分（如：要讓自己擁有內心的安定感是很困難的。），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的安適幸福感程度越低。該量表在李怡真（2009）研究中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91，在本研究中，單親家長資料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91；有偶家長資料則為.89，皆具有可接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表現。

二、生活滿意度

採用 Wu 與 Yao (2006) 翻譯自 Diener、Emmons、Larsen 及 Griffin (1985) 的生活滿意度量表（The satisfaction with life scale, SWLS）。該量表共有 5 題，測量個人整體而言的生活滿意程度。以李克特式 7 點量尺作答，「1」表示非常不同意、「2」表示不同意、「3」表示有點不同意、「4」表示普通、「5」表示有點同意、「6」表示同意、「7」表示非常同意，所有題項皆為正向計分（如：我的生活狀態非常理想。），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對目前整體生活越滿意。在本研究中，單親家長資料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91；有偶家長資料則為.94，皆具有可接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表現。

三、心理困擾

採用 Lee 等人 (2003) 所發展的簡式健康量表 (Brief Symptom Rating Scale, BSRS-5)，用以測量個人的心理困擾嚴重程度。該量表共有 6 題，以李克特式 5 點量尺作答，「0」表示完全沒有、「1」表示輕微、「2」表示中等程度、「3」表示厲害、「4」表示非常厲害，所有題項皆為正向計分 (如：感覺緊張不安、覺得容易動怒等)，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心理困擾越嚴重。該量表在過去不同族群的研究中均有良好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alpha=.77\sim.90$)，在本研究中，單親家長資料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 .90；有偶家長資料則為 .86，具有可接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表現。



肆、親職適應

在親職適應的測量上，本研究編修自蔡憶文（2018）所編修 Berry 與 Jones（1995）的親職壓力量表（Parental Stress Scale, PSS）。此量表共有 17 題，包含 8 題代表「積極因素（情感利益、充實自我、個人發展）」的反向計分題，以及 9 題代表「消極因素（對資源的需求、機會成本與限制）」的正向計分題。在蔡憶文（2018）的研究中，此量表整體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81。本研究將此量表中的積極因素與消極因素分開討論，並將積極因素命名為「親職價值」；消極因素命名為「親職壓力」。

一、親職價值

刪除不適用於本研究的題項後，「親職價值」共有 7 題，用以測量為人父母之正向感受與價值感。以李克特式 5 點量尺作答，「1」表示非常不同意、「2」表示不同意、「3」表示普通、「4」表示同意、「5」表示非常同意，所有題項皆為正向計分（如：子女令我對將來感到肯定和樂觀。），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親職價值感越高。在本研究中，單親家長資料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88；有偶家長資料則為.90，均反映了可接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表現。

二、親職壓力

刪除不適用於本研究的題項後，「親職壓力」共有 8 題，用以測量為人父母的壓力。以李克特式 5 點量尺作答，「1」表示非常不同意、「2」表示不同意、「3」表示普通、「4」表示同意、「5」表示非常同意，所有題項皆為正向計分（如：子女在我的生活中帶來很大的壓力。），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親職壓力越大。在本研究中，單親、有偶家長資料均有可接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表現，Cronbach's α 值分別為.89 及.85。

伍、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

採用周玉敏（2013）所使用的社會支持量表，問卷中的支持來源包含家人、朋友以及他人 3 種來源，並採用情緒性、工具性、訊息性三個面向的社會支持分類，每一個面向各有 2 個題項，故總量表共計 18 題。情緒性面向題目如：「心情不好時，家人們/朋友們/他人會傾聽、安慰及鼓勵您。」；工具性面向題目如：「家人們/朋友們/他人會提供子女照顧、家務協助等服務性支援。」；訊息性面向題目如：「家人們/朋友們/他人會注意您的需求，主動搜集相關訊息。」。本研究將支持來源合併為「子女以外的親友」，共 1 種支持來源，因此量表共計 6 題。以李克特式 4 點量尺作答，「0」表示完全沒有、「1」表示一點點、「2」表示有一些、「3」表示很多，所有題項皆為正向計分，分數越高表示填答者知覺自己接收到的支持越多。在周玉敏（2013）的研究中，此量表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94。本研究中單親家長資料的內部一致性信度係數 Cronbach's α 值為.86；有偶家長資料則為.87，均反映了可接受的內部一致性信度表現。

第五節、資料分析與處理

本研究在問卷資料回收後，先剔除無效問卷，並編碼整理，接著以 SPSS 軟體 23 版本進行信度分析、探索性因素分析、描述統計、差異檢定、Pearson 相關分析以及一般線性迴歸分析；另以 Mplus 軟體 8.3 版本進行驗證性因素分析、結構方程模型分析，驗證本研究提出的各項研究假設。

壹、信度分析

針對「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安適幸福感量表」、「簡式健康量表」、「生活滿意度量表」、「親職價值量表」、「親職壓力量表」、「社會支持量表」等測量工具進行內部一致性考驗。分析結果請參見第三章第四節之研究工具。

貳、因素分析

分別以探索性因素分析 (Exploratory Factor Analysis, EFA) 與驗證性因素分析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CFA)，針對「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進行因素分析。分析結果請參見第三章第四節之研究工具。

參、背景變項之描述統計

針對人口背景變項(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平均月收入、家長婚姻狀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手足狀況、資料來源)進行結構分布計算，並以次數分配表呈現。

肆、差異檢定與 Pearson 相關分析

首先針對本研究的主要變項進行平均值與標準差的分析，檢測各主要變項在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之間的差異；接著針對主要變項進行兩兩變項之間的 Pearson 相關分析，用以說明「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心理適應」、「親職適應」三者之間的關聯性。

伍、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以一般線性迴歸分析分別檢驗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中，各人口背景變項與效標變項（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親職價值、親職壓力）之間的關係。

陸、結構方程模型分析

本研究使用結構方程模型（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SEM）進行分析。結構方程模型可以同時探討多個預測變項與效標變項之間的作用效果，適合本研究同時評估「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有偶家長「心理適應」及「親職適應」的作用效果，並進而比較各項作用效果在兩組樣本間的差異顯著性。

本研究在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上，依據子職實踐四個次構念的整體分數與個別分數分為兩大部份：（1）以單一樣本（single group）模型分別針對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進行分析，並以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及工具性支持作為四個觀察指標，探討子職實踐整體潛在構念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接著以多樣本結構方程模型（multigroup SEM）進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間的比較，並設定各個觀察指標與所屬潛在變項之間負荷量在兩組

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 (equivalence)，根據 Chen (2007) 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確認通過恆等性考驗後，再進行卡方差異檢定比較各個作用效果，依據 p -value 小於 .05 判斷該作用效果在兩組樣本資料之間是否達顯著差異。(2) 以單一樣本模型，分別針對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分析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的四個次構念 (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 個別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並同樣以多樣本模型進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間負荷量恆等性模型的分析，比較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四個次構念個別對心理適應與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的差異顯著性。本研究之所以採取以上分析策略，是為了先了解子職實踐整體對於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作用效果，而將四個次構念對心理適應、親職適應進行個別的分析，則可以看出四個次構念的個別作用效果以及路徑。

在研究假設模型的分析上，本研究依以下三項方式進行處理：首先，為了簡化測量模型 (measurement model) 的複雜度，本研究將各效標變項的題項分別合併為三個合併觀察指標 (parcel)。合併的原則是參考 Landis, Beal, & Tesluk (2000) 的建議，將同一構念因素負荷量最高與最低的題項進行合併，最後剩餘的題項進行合併。而所有觀察指標與其潛在構念之間的負荷量均達顯著水準 ($p < .001$)，且負荷量的標準化係數均介於 .75 至 .94 之間。

接著，本研究將各人口背景變項納入分析模型中，將其對於效標變項的效果同時進行估計，以作為模型中的控制變項。包含：家長性別 (0=女性；1=男性)、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 (0=國小或以下；1=國中 (初中)；2=高中職；3 專科或大學；4=研究所 (含) 以上)、家庭月收入 (0=兩萬以下；1=兩萬到三萬；2=三萬到四萬；3=四萬到五萬；4=五萬到六萬；5=六萬到七萬；6=七萬到八萬；7=

八萬到九萬；8=九萬到十萬；9=十萬以上)、子女性別(0=女性；1=男性)、子女年齡、子女是否有手足(0=無；1=有)，以及子女外的親友支持。

最後，本研究採取多個指標來評估模型與資料間的整體適配度表現，並以學者建議的可接受標準為依據，如：卡方自由度比(χ^2/df)應小於3(Kline, 2005)；RMSEA 係數小於或等於.05 為良好適配、介於.05 與.08 為可接受適配(Brown & Cudeck, 1993)；SRMR 係數小於或等於.05 為良好適配、介於.05 與.08 為可接受適配(Jöreskog & Sörbom, 1982；Hu & Bentler, 1999)；TLI 係數應大於.90(Bentler & Bonett, 1980)；CFI 係數應大於.90(Bentler, 1990)。





第四章、研究結果

本章包含四個部份，第一節為背景變項描述；第二節為差異檢定與 Pearson 相關分析；第三節為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第四節則呈現研究假設之結構方程模型分析結果。

第一節、背景變項描述

本研究共取得單親家長有效問卷共計 144 份、有偶家長有效問卷共計 151 份。各背景變項分佈狀況請見表 4-1-1。

針對關於「家長自身」的背景變項描述，在「性別」方面，單親、有偶家長資料皆是以女性為多，其中單親性別比例更為懸殊（單親家長資料中女性佔 72.9%；有偶家長資料中女性佔 54.3%）；在「年齡」的分佈上，單親家長資料集中於 36 歲至 45 歲，有偶家長資料則集中於 46 歲至 50 歲，本研究資料中單親家長普遍較有偶家長年輕；在「教育程度」方面，單親、有偶家長資料的學歷皆以專科或大學為多；在「家庭月收入」方面，單親、有偶家長資料差異懸殊，前者大多落於兩萬至四萬，後者則是以十萬以上為多。此外，單親家長資料中的「婚姻狀況」以離婚分居最多（佔 76.4%）、喪偶次之（佔 17.4%）、未婚最少（佔 6.3%）。

針對關於「子女」的背景變項描述，在「子女性別」方面，單親家長資料中子女以女性為多，有偶家長資料中子女則是男女比例較為平均；在「子女年齡」的分佈上，單親家長資料中子女平均分佈在 12 至 18 歲，有偶家長資料中子女則是相對集中於 17 歲；在「子女有無手足」方面，單親家長資料中子女有手足（佔 56.3%）與無手足（43.8%）分布較平均；有偶家長資料中則是以子女有手足為多（佔 89.4%）。

表 4-1-1 各背景變項之描述統計

背景變項	水準	人數		有效百分比 (%)	
		單親	有偶	單親	有偶
家長性別	男性	39	69	27.1	45.7
	女性	105	82	72.9	54.3
家長年齡	35 歲 (含) 以下	6	2	4.2	1.3
	36 歲~40 歲	40	10	27.9	6.7
	41 歲~45 歲	43	35	29.9	23.2
	46 歲~50 歲	32	65	22.3	43.1
	51 歲~55 歲	20	33	14.0	21.9
	56 歲 (含) 以上	3	6	2.1	4.0
家長教育程度	國小或以下	0	0	0.0	0.0
	國中 (初中)	17	1	11.8	0.7
	高中職	46	28	31.9	18.5
	專科或大學	67	75	46.5	49.7
	研究所 (含) 以上	14	47	9.7	31.1
家庭平均月收入	兩萬以下	17	0	11.8	0.0
	兩萬到三萬	43	7	29.9	4.6
	三萬到四萬	28	11	19.4	7.3
	四萬到五萬	17	3	11.8	2.0
	五萬到六萬	13	12	9.0	7.9
	六萬到七萬	9	11	6.3	7.3
	七萬到八萬	8	10	5.6	6.6
	八萬到九萬	6	16	4.2	10.6
	九萬到十萬	0	19	0.0	12.6
	十萬以上	3	62	2.1	41.1
	家長婚姻狀況	已婚同居	0	151	0.0
離婚分居		110	0	76.4	0.0
喪偶		25	0	17.4	0.0
未婚		9	0	6.3	0.0
子女性別	男性	56	72	38.9	47.7
	女性	88	79	61.1	52.3

背景變項	水準	人數		有效百分比 (%)	
		單親	有偶	單親	有偶
子女年齡	12 歲	21	4	14.6	2.6
	13 歲	11	16	7.6	10.6
	14 歲	17	17	11.8	11.3
	15 歲	23	16	16.0	10.6
	16 歲	23	28	16.0	18.5
	17 歲	26	46	18.1	30.5
	18 歲	23	24	16.0	15.9
子女有無手足	有手足	81	135	56.3	89.4
	無手足	63	16	43.8	10.6
資料來源	北部地區	129	151	89.6	100.0
	非北部地區	15	0	10.4	00.0

註：此處「子女」指的是家長填寫問卷時的作答對象，即同住之 12 至 18 歲子女中的最大子女。



第二節、差異檢定與 Pearson 相關分析

本節共分為兩大部份，首先描述主要變項(預測變項與效標變項)的平均值、標準差，以及主要變項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的差異檢定結果；接著呈現各主要變項之間的 Pearson 相關分析結果。

壹、主要變項的平均值、標準差與差異檢定

各主要變項的平均值以及標準差呈現於表 4-2-1。另外，以獨立樣本 t 檢定考驗主要變項分數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的差異，結果如表 4-2-1 所示。結果發現：(1) 單親、有偶家長在「安適幸福感」的得分上達顯著差異 ($t = -3.29$, $p = .001$)，單親家長 ($M = 2.40$, $SD = 0.78$) 低於有偶家長 ($M = 2.67$, $SD = 0.61$)。(2) 單親、有偶家長在「生活滿意度」的得分上達顯著差異 ($t = -5.21$, $p < .001$)，單親家長 ($M = 4.05$, $SD = 1.32$) 低於有偶家長 ($M = 4.82$, $SD = 1.20$)。(3) 單親、有偶家長在「心理困擾」的得分上達顯著差異 ($t = 3.03$, $p = .003$)，單親家長 ($M = 1.06$, $SD = 0.84$) 高於有偶家長 ($M = 0.80$, $SD = 0.60$)。(4) 單親、有偶家長在「親職壓力」的得分上達顯著差異 ($t = 3.58$, $p < .001$)，單親家長 ($M = 2.75$, $SD = 0.79$) 高於有偶家長 ($M = 2.45$, $SD = 0.65$)。

表 4-2-1 主要變項分數在單親家長、有偶家長資料間的差異比較結果

變項	單親家長 (N=144)	有偶家長 (N=151)	單親、有偶差異		比較結果
	M (SD)		t-value	p-value	
子職實踐整體	2.66 (0.71)	2.64 (0.68)	0.28	.780	
自我揭露	2.64 (0.87)	2.51 (0.89)	1.31	.191	
自我安頓	2.83 (0.78)	2.98 (0.73)	-1.62	.107	
情感性支持	2.64 (0.89)	2.58 (0.88)	0.60	.552	
工具性支持	2.49 (0.86)	2.45 (0.78)	0.43	.669	
安適幸福感	2.40 (0.78)	2.67 (0.61)	-3.29***	.001	單親 < 有偶
生活滿意度	4.05 (1.32)	4.82 (1.20)	-5.21***	.000	單親 < 有偶
心理困擾	1.06 (0.84)	0.80 (0.60)	3.03**	.003	單親 > 有偶
親職價值	4.12 (0.59)	4.14 (0.62)	-0.23	.819	
親職壓力	2.75 (0.79)	2.45 (0.65)	3.58***	.000	單親 > 有偶

* $p < .05$, ** $p < .01$, *** $p < .001$

註：單親家長、有偶家長資料間差異比較的自由度均為 293。



貳、主要變項之間的 Pearson 相關分析

主要變項間的 Pearson 相關分析結果如表 4-2-2 所示。首先，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子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以及工具性支持彼此之間皆呈現顯著正相關。其次，在大部份的情況中，子職實踐（子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與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以及親職價值皆呈現顯著正相關，與心理困擾及親職壓力皆呈現顯著負相關，僅部份子職實踐次構念與其他測量變項的相關未達顯著水準，包含：在單親家長資料中，工具性支持與安適幸福感、心理困擾、親職壓力的相關未達顯著水準，以及有偶家長資料中，情感性支持與心理困擾的相關未達顯著水準。然而，這些沒有顯著的現象可能說明了不同的子職實踐次構念在單親、有偶家庭中的關聯性有些不同。最後，心理適應測量變項（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與親職適應測量變項（親職價值、親職壓力）在大部份的情況中皆呈現顯著相關，僅在單親家長資料中，心理困擾與親職價值的相關未達顯著水準。

表 4-2-2 主要變項間的相關係數

	相關係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子職實踐整體		.85***	.77***	.86***	.80***	.29***	.46***	-.23**	.61***	-.32***
2.自我揭露	.79***		.54***	.65***	.54***	.23***	.37***	-.20*	.49***	-.21**
3.自我安頓	.78***	.42***		.50***	.56***	.22**	.41***	-.25**	.36***	-.36***
4.情感性支持	.90***	.64***	.61***		.64***	.20*	.34***	-.11	.66***	-.22**
5.工具性支持	.84***	.52***	.59***	.72***		.34**	.40**	-.22**	.46***	-.27**
6.安適幸福感	.35***	.32***	.41***	.27***	.13		.66***	-.62***	.36***	-.57***
7.生活滿意度	.34***	.28***	.36***	.29***	.19*	.67***		-.42***	.40***	-.41***
8.心理困擾	-.23**	-.20*	-.28***	-.18*	-.10	-.68***	-.46***		-.23***	.50***
9.親職價值	.51***	.44***	.37***	.48***	.37***	.30***	.33***	-.11		-.37***
10.親職壓力	-.23**	-.23**	-.25**	-.18*	-.11	-.54***	-.34***	.54***	-.37***	

* $p < .05$, ** $p < .01$, *** $p < .001$

註：對角線下三角為單親家長資料數據 (N=144)；對角線上三角為有偶家長資料數據 (N=151)。

第三節、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本節呈現各背景變項與效標變項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結果，首先呈現單親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結果，接著是有偶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結果。

壹、單親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以一般線性迴歸分析檢驗單親家長資料中，家長年齡、家長性別、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單親成因、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是否有子女以外的同住家人、子女年齡、子女性別、子女是否有手足（此處「子女」指的是家長填寫問卷時的作答對象，即同住之 12 至 18 歲子女中的最大子女。），與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親職價值、親職壓力的關係，結果如表 4-3-1 所示。

結果顯示，在考慮其他變項下，家庭月收入和生活滿意度有顯著關係， $\beta = .20$, $p < .05$ ，家庭月收入越高，其生活滿意度也越好；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與安適幸福感 ($\beta = .23$, $p < .01$)、生活滿意度 ($\beta = .32$, $p < .001$)、親職價值 ($\beta = .23$, $p < .01$)、親職壓力 ($\beta = -.21$, $p < .05$) 有顯著關係，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越多，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越高，親職壓力越低；子女有無手足與親職壓力有顯著關係， $\beta = .20$, $p < .05$ ，子女有手足之單親家長，其親職壓力較子女無手足之單親家長高。其他背景變項與效標變項之間的關係則未達顯著水準。

表 4-3-1 單親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安適幸福感			生活滿意度			心理困擾			親職價值			親職壓力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家長年齡	.01	.01	.08	.01	.02	.04	-.01	.01	-.09	.01	.10	.05	-.02	.01	-.13
家長性別	.03	.15	.02	.33	.25	.11	-.01	.17	-.01	.03	.12	.02	-.12	.16	-.07
家長教育程度	.16	.09	.16	.16	.15	.10	-.03	.10	-.03	.03	.07	.04	-.11	.09	-.12
家庭月收入	.05	.04	.14	.12*	.06	.20*	-.11	.04	-.28	.00	.03	.00	-.04	.04	-.10
單親成因 (離婚 v.s. 喪偶)	-.06	.19	-.03	-.12	.31	-.03	-.16	.21	-.07	-.01	.15	-.01	.04	.19	.02
單親成因 (離婚 v.s. 未婚)	-.20	.27	-.06	.09	.45	.02	-.20	.30	-.06	-.16	.21	-.07	.02	.28	.01
其他親友支持	.24**	.09	.23**	.55***	.14	.32***	-.06	.09	-.05	.18**	.07	.23**	-.22*	.09	-.21*
是否有其他同住 家人	.17	.14	.10	.10	.22	.04	-.28	.15	-.16	.04	.11	.03	-.05	.14	-.03
子女年齡	.04	.04	.11	-.01	.06	-.02	-.03	.04	-.08	.01	.03	.03	-.01	.04	-.02
子女性別	-.01	.13	-.01	-.13	.21	-.05	.10	.14	.06	-.15	.10	-.13	.02	.13	.01
子女是否有手足	-.14	.13	-.09	-.08	.22	-.03	.15	.15	.09	-.18	.10	-.15	.32*	.14	.20*
<i>R</i> ²	.18			.22			.14			.10			.15		
<i>Adj R</i> ²	.11			.16			.07			.02			.08		
<i>F</i>	2.57**			3.41***			1.97*			1.28			2.14*		
<i>df</i>	(11, 132)			(11, 132)			(11, 132)			(11, 132)			(11, 132)		

* $p < .05$, ** $p < .01$, *** $p < .001$

貳、有偶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以一般線性迴歸分析檢驗有偶家長資料中，家長年齡、家長性別、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子女年齡、子女性別、子女是否有手足（此處「子女」指的是家長填寫問卷時的作答對象，即同住之 12 至 18 歲子女中的最大子女。），與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親職價值、親職壓力的關係，結果如表 4-3-2 所示。

結果顯示，在考慮其他變項下，家長教育程度與生活滿意度有顯著關係， $\beta = .23, p < .01$ ，家長教育程度越高，其生活滿意度也越高；家庭月收入與生活滿意度有顯著關係， $\beta = .24, p < .01$ ，家庭月收入越高，其生活滿意度也越高；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與安適幸福感有顯著關係， $\beta = .21, p < .05$ ，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越多，其安適幸福感也越高；子女性別與心理困擾有顯著關係， $\beta = .18, p < .05$ ，子女性別為男性之有偶家長，其心理困擾較子女性別為女性之有偶家長高。其他背景變項與效標變項之間的關係則未達顯著。

表 4-3-2 有偶家長資料中的一般線性迴歸分析

	安適幸福感			生活滿意度			心理困擾			親職價值			親職壓力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i>B</i>	<i>SE B</i>	β
家長年齡	.00	.01	.01	-.04	.02	-.16	-.01	.01	-.09	.02	.01	.13	-.02	.01	-.12
家長性別	.12	.10	.10	.16	.20	.07	-.03	.10	-.02	-.21	.11	-.17	-.00	.11	-.00
家長教育程度	.08	.08	.09	.39**	.15	.23**	-.04	.08	-.05	.02	.08	.03	-.09	.09	-.10
家庭月收入	.04	.02	.15	.11**	.04	.24**	-.04	.02	-.16	-.00	.02	-.02	-.03	.02	-.11
其他親友支持	.17*	.07	.21*	.25	.13	.16	-.05	.07	-.06	.13	.07	.15	-.04	.07	-.05
子女年齡	.04	.03	.12	.06	.06	.08	-.01	.03	-.02	-.00	.03	-.01	-.03	.03	-.09
子女性別	-.05	.10	-.04	-.15	.19	-.06	.21*	.10	.18*	-.02	.10	-.02	.06	.11	.05
子女是否有手足	.04	.16	.02	-.11	.31	-.03	.23	.16	.12	.07	.17	.04	-.10	.18	-.05
<i>R</i> ²	.09			.16			.08			.06			.06		
<i>Adj R</i> ²	.04			.12			.03			.01			.01		
<i>F</i>	1.80			3.43***			1.57			1.17			1.19		
<i>df</i>	(8, 142)			(8, 142)			(8, 142)			(8, 142)			(8, 142)		

* $p < .05$, ** $p < .01$, *** $p < .001$

第四節、研究假設之結構方程模型分析

本研究在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上，共採取兩大策略：(1) 先以單一樣本結構方程模型分別分析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中，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整體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接著以多樣本結構方程模型進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間的比較。在此分析策略上，本研究將預測變項中，自我揭露的 5 項題目合併為一個觀察指標、自我安頓的 5 項題目合併為一個觀察指標、情感性支持的 5 項題目合併為一個觀察指標、工具性支持的 4 項題目合併為一個觀察指標，共四個觀察指標，而這四個觀察指標與潛在構念之間的負荷量均達顯著水準 ($ps < .001$)，且負荷量的標準化係數均介於.66 至.91 之間。(2) 以單一樣本結構方程模型分別分析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中，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的四個次構念（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個別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並同樣以多樣本結構方程模型進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間負荷量恆等性模型的分析，比較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心理適應與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的差異顯著性。在本研究中，所有分析項目的兩組巢套模型間 CFI 值差異、RMSEA 值差異皆符合 Chen (2007) 所建議的標準，通過恆等性考驗。

此外，本研究中各模型的整體適配度表現皆符合各學者的建議指標，具可接受的整體適配度表現，詳見表 4-4-1。結構方程式模型分析結果摘於圖 4-4-1 至 4-4-5。

表 4-4-1 各結構方程模型的整體適配度表現

		x^2	df	p	χ^2/df	CFI	TLI	RMSEA	SRMR
子	單一樣本模型								
職	單親家長資料	401.147	241	< .001	1.67	.923	.897	.068	.054
實	有偶家長資料	393.347	241	< .001	1.63	.925	.899	.065	.050
踐	雙樣本模型								
整	基準線模型	794.494	482	< .001	1.65	.924	.898	.066	.052
體	負荷量恆等性模型	826.900	501	< .001	1.65	.921	.898	.066	.075
	單一樣本模型								
自	單親家長資料	411.855	267	< .001	1.54	.934	.914	.061	.048
我	有偶家長資料	420.045	267	< .001	1.57	.934	.913	.062	.047
揭	雙樣本模型								
露	基準線模型	831.900	534	< .001	1.56	.934	.913	.061	.047
	負荷量恆等性模型	866.645	554	< .001	1.62	.931	.912	.062	.067
	單一樣本模型								
自	單親家長資料	386.758	267	< .001	1.45	.942	.924	.056	.046
我	有偶家長資料	403.079	267	< .001	1.51	.934	.913	.058	.047
安	雙樣本模型								
頓	基準線模型	789.837	534	< .001	1.50	.938	.919	.057	.046
	負荷量恆等性模型	822.112	554	< .001	1.54	.935	.918	.057	.0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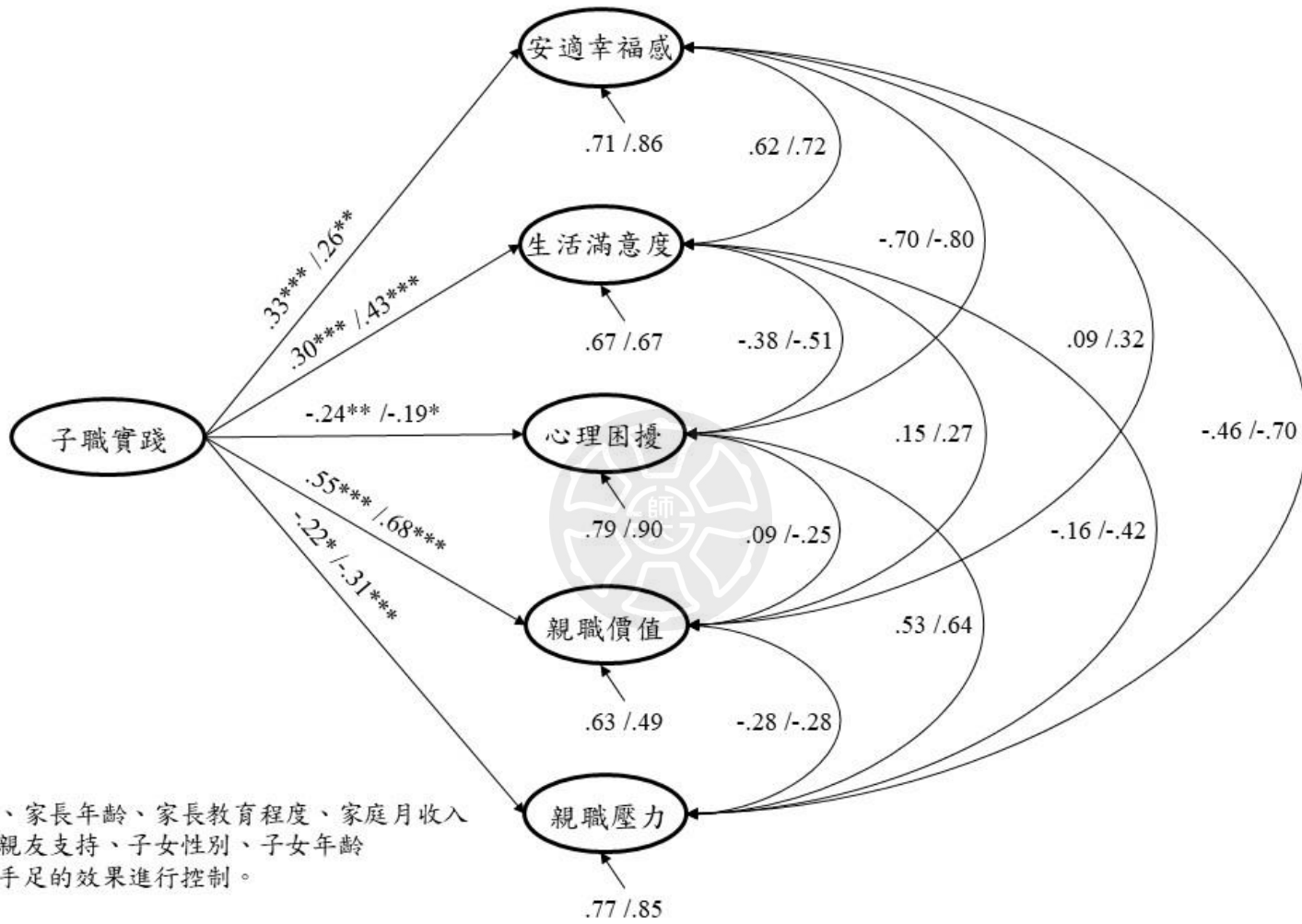
	x^2	df	p	χ^2/df	CFI	TLI	RMSEA	SRMR	
情感性支持	單一樣本模型								
	單親家長資料	359.934	267	< .001	1.35	.958	.944	.049	.044
	有偶家長資料	431.885	267	< .001	1.62	.927	.904	.064	.050
	雙樣本模型								
工具性支持	基準線模型	791.819	534	< .001	1.48	.942	.924	.057	.047
	負荷量恆等性模型	820.965	554	< .001	1.48	.940	.924	.057	.070
	單一樣本模型								
	單親家長資料	388.724	241	< .001	1.61	.927	.901	.065	.047
工具性支持	有偶家長資料	398.992	241	< .001	1.66	.921	.894	.066	.052
	雙樣本模型								
	基準線模型	787.716	482	< .001	1.63	.924	.898	.066	.049
	負荷量恆等性模型	820.812	501	< .001	1.64	.920	.897	.066	.074

壹、子職實踐整體的作用效果

一、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之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結果呈現於圖 4-4-1。結果指出 (1) 子職實踐對安適幸福感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3, p < .001$)、對生活滿意度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0, p < .001$)、對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4, p < .01$)，符合本研究假設 1-1。(2) 子職實踐對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55, p < .001$)、對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2, p < .05$)，符合本研究假設 2-1。

然而，為了凸顯子職實踐四個次構念個別的作用效果，除了以子職實踐整體作為預測變項的分析策略外，本研究也以四個次構念單獨作為預測變項，分析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分別對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親職價值、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並於後續章節呈現。



註：已將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是否有手足的效果進行控制。

* $p < .05$, ** $p < .01$, *** $p < .001$

圖 4-4-1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中子職實踐整體作用效果的比較

首先，為了比較子職實踐整體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是否有差異，本研究進行兩組樣本資料的多樣本結構方程模型分析（呈現於圖 4-4-1），並設定各個觀察指標與所屬潛在構念之間負荷量在兩組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根據 Chen（2007）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確認通過恆等性考驗（詳見表 4-4-1）。接著，針對每一條路徑進行卡方差異檢定，結果顯示，子職實踐對各效標變項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皆未達顯著差異，不符合本研究假設 3-1、4-1（卡方差異檢定結果呈現於表 4-4-2）。

表 4-4-2 子職實踐整體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效標變項	單親家長資料	有偶家長資料	卡方差異檢定
安適幸福感	.33***	.26**	0.57
生活滿意度	.30***	.43***	1.35
心理困擾	-.24**	-.19*	0.24
親職價值	.55***	.68***	3.56
親職壓力	-.22*	-.31***	0.34

* $p < .05$, ** $p < .01$, *** $p <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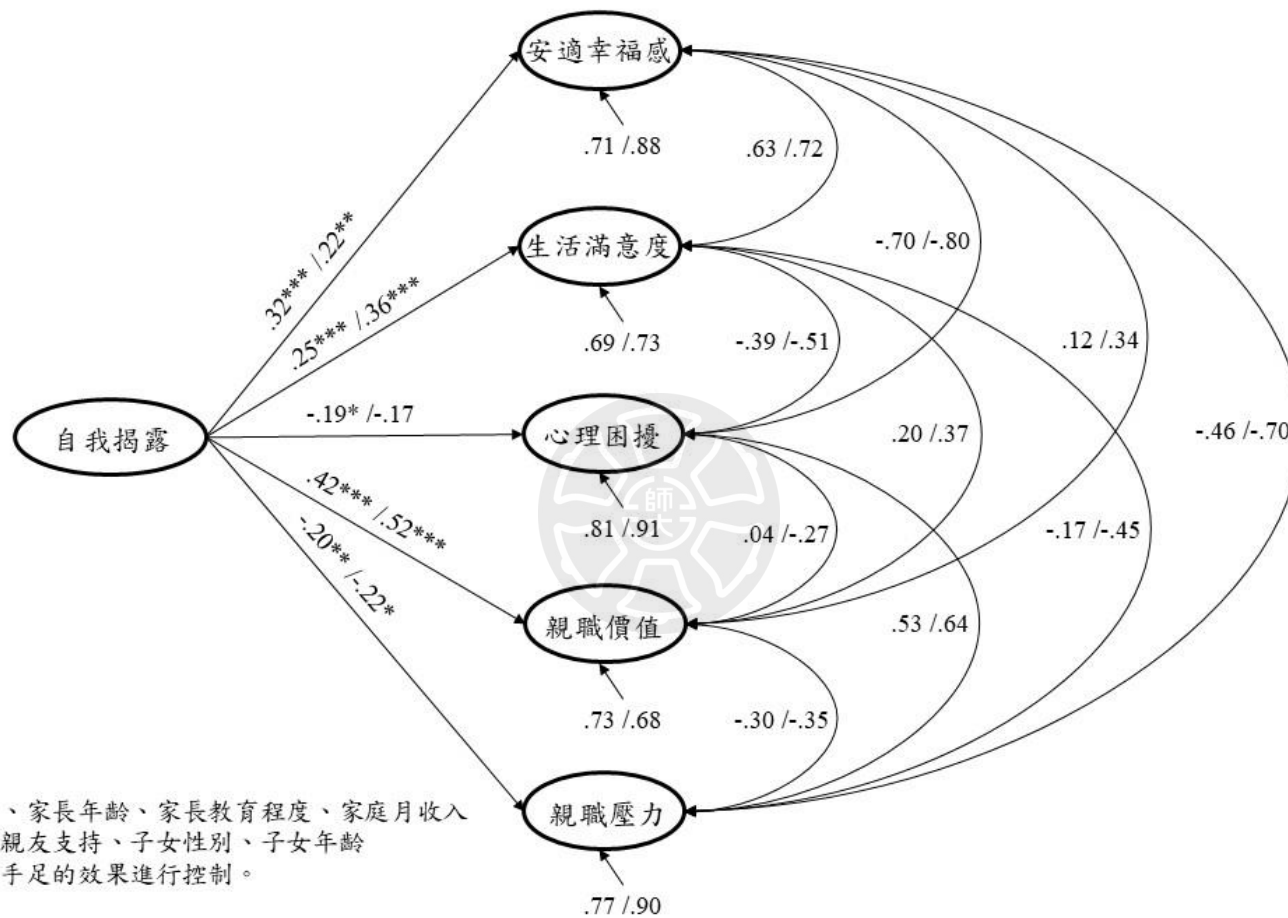
註：卡方差異檢定之自由度均為 1。

貳、子職實踐之自我揭露的單獨作用效果

一、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之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結果呈現於圖 4-4-2。結果指出 (1) 自我揭露對安適幸福感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2, p < .001$)、對生活滿意度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5, p < .001$)、對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19, p < .05$)，符合本研究假設 1-2。(2) 自我揭露對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42, p < .001$)、對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0, p < .01$)，符合本研究假設 2-2。





註：已將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是否有手足的效果進行控制。

* $p < .05$, ** $p < .01$, *** $p < .001$

圖 4-4-2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中自我揭露作用效果的比較

首先，為了比較自我揭露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是否有差異，本研究進行兩組樣本資料的多樣本結構方程式模型分析（呈現於圖 4-4-2），並設定各個觀察指標與所屬潛在構念之間負荷量在兩組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根據 Chen（2007）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確認通過恆等性考驗（詳見表 4-4-1）。接著，針對每一條路徑進行卡方差異檢定，結果顯示，自我揭露對各效標變項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皆未達顯著差異，不符合本研究假設 3-2、4-2（卡方差異檢定結果呈現於表 4-4-3）。

表 4-4-3 自我揭露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效標變項	單親家長資料	有偶家長資料	卡方差異檢定
安適幸福感	.32***	.22**	1.09
生活滿意度	.25***	.36***	0.78
心理困擾	-.19*	-.17	0.06
親職價值	.42***	.52***	0.88
親職壓力	-.20**	-.22*	0.00

* $p < .05$, ** $p < .01$, *** $p <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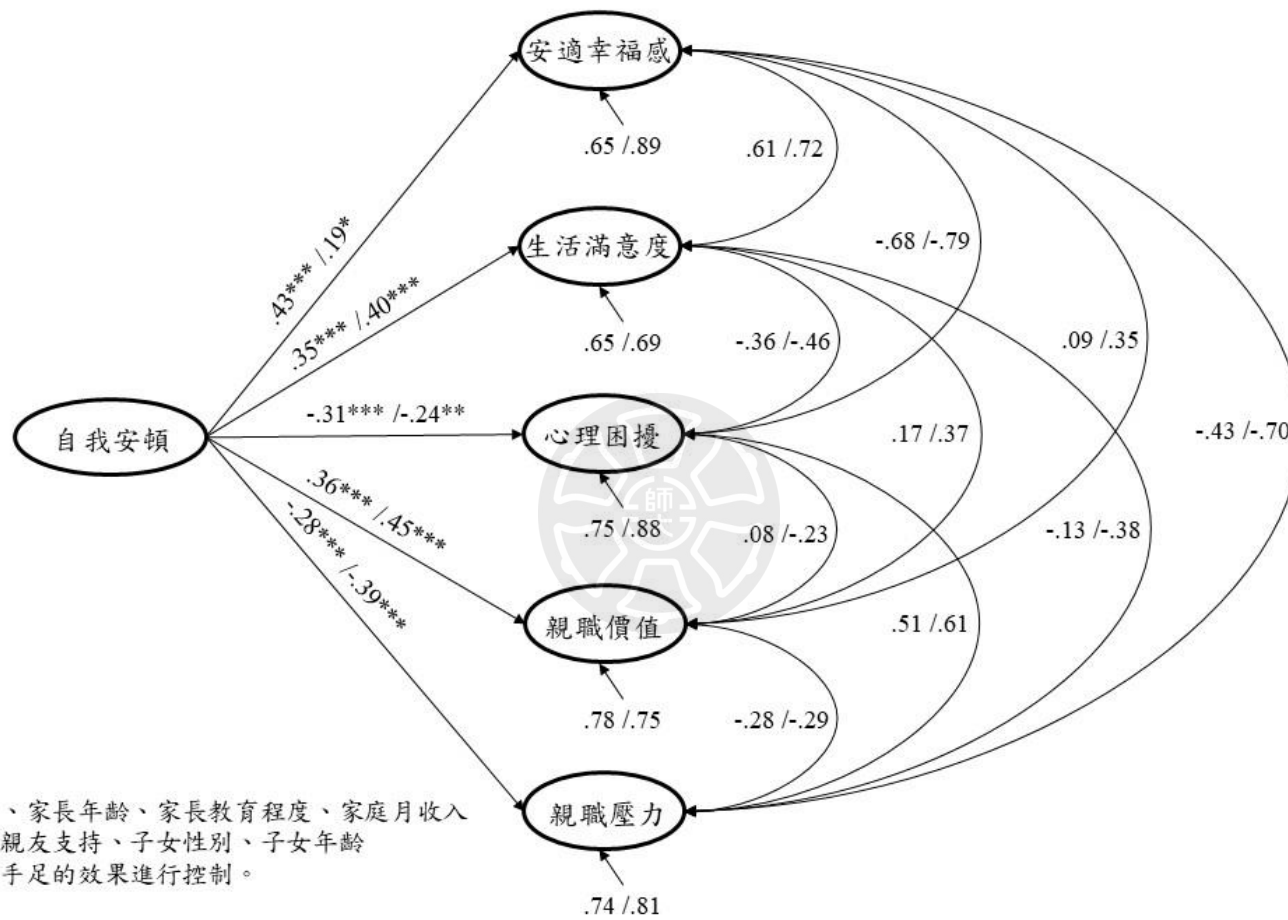
註：卡方差異檢定之自由度均為 1。

參、子職實踐之自我安頓的單獨作用效果

一、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之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結果呈現於圖 4-4-3。結果指出 (1) 自我安頓對安適幸福感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43, p < .001$)、對生活滿意度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5, p < .001$)、對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1, p < .001$)，符合本研究假設 1-3。(2) 自我安頓對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6, p < .001$)、對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8, p < .001$)，符合本研究假設 2-3。





註：已將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是否有手足的效果進行控制。

* $p < .05$, ** $p < .01$, *** $p < .001$

圖 4-4-3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中自我安頓作用效果的比較

首先，為了比較自我安頓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是否有差異，本研究進行兩組樣本資料的多樣本結構方程式模型分析（呈現於圖 4-4-3），並設定各個觀察指標與所屬潛在構念之間負荷量在兩組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根據 Chen（2007）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確認通過恆等性考驗（詳見表 4-4-1）。接著，針對每一條路徑進行卡方差異檢定，結果顯示，自我安頓對安適幸福感的作用效果，在單親家長資料（ $\gamma = .43, p < .001$ ）、有偶家長資料（ $\gamma = .19, p < .05$ ）之間達顯著差異（ $\Delta x^2 = 5.01, p < .05$ ），自我安頓對其他效標變項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則未達顯著差異，部份符合本研究假設 3-3、不符合本研究假設 4-3（卡方差異檢定結果呈現於表 4-4-4）。

表 4-4-4 自我安頓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效標變項	單親家長資料	有偶家長資料	卡方差異檢定
安適幸福感	.43***	.19*	5.01*
生活滿意度	.35***	.40***	0.12
心理困擾	-.31***	-.24**	0.49
親職價值	.36***	.45***	0.55
親職壓力	-.28***	-.39***	0.53

* $p < .05$, ** $p < .01$, *** $p <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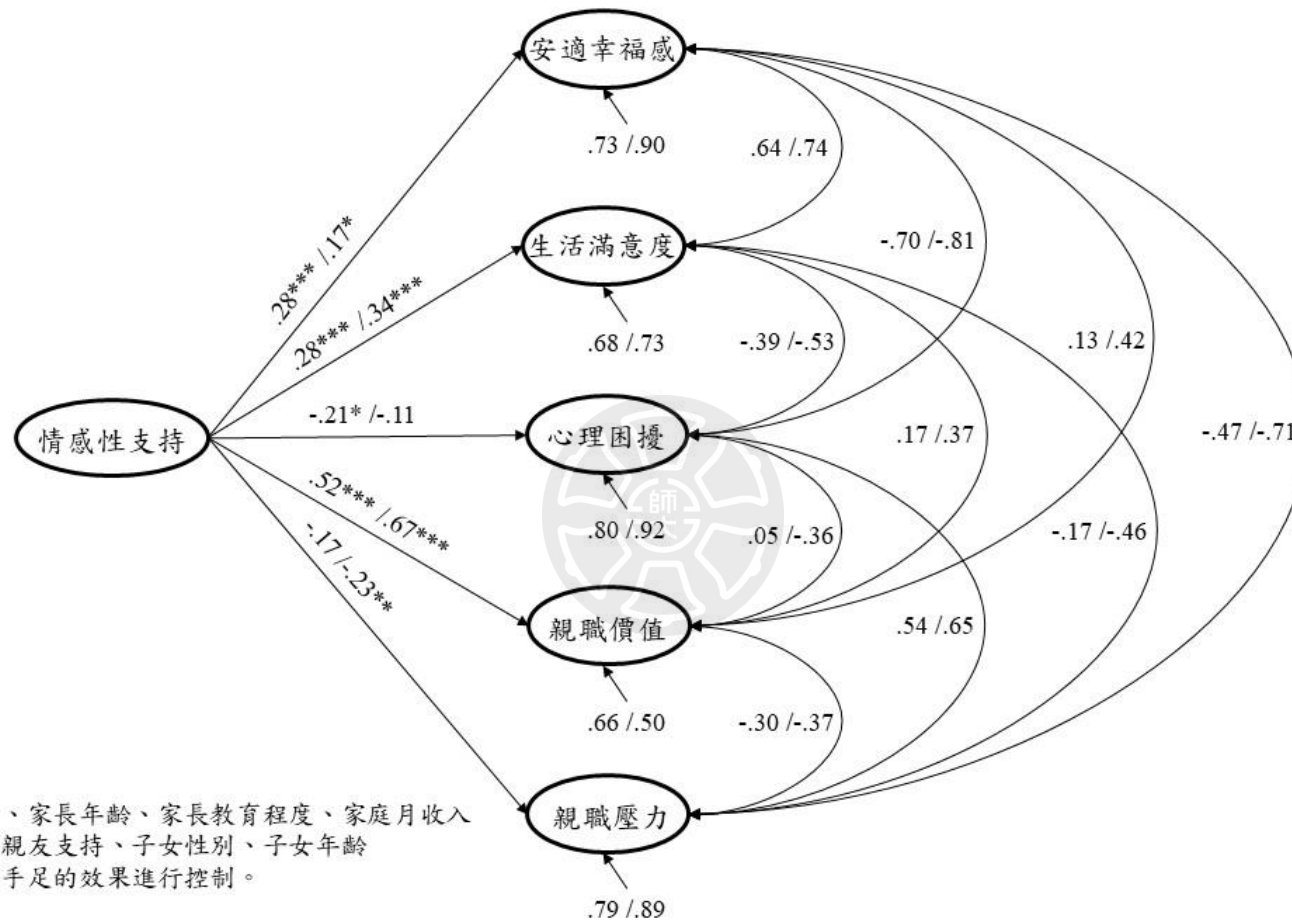
註：卡方差異檢定之自由度均為 1。

肆、子職實踐之情感性支持的單獨作用效果

一、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之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結果呈現於圖 4-4-4。結果指出 (1) 情感性支持對安適幸福感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8, p < .001$)、對生活滿意度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8, p < .001$)、對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21, p < .05$)，符合本研究假設 1-4。(2) 情感性支持對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52, p < .001$)、對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則未達顯著水準，部份符合本研究假設 2-4。





註：已將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是否有手足的效果進行控制。

* $p < .05$, ** $p < .01$, *** $p < .001$

圖 4-4-4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中情感性支持作用效果的比較

首先，為了比較情感性支持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是否有差異，本研究進行兩組樣本資料的多樣本結構方程式模型分析（呈現於圖 4-4-4），並設定各個觀察指標與所屬潛在構念之間負荷量在兩組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根據 Chen（2007）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確認通過恆等性考驗（詳見表 4-4-1）。接著，針對每一條路徑進行卡方差異檢定，結果指出情感性支持對親職價值的作用效果，在單親家長資料（ $\gamma = .52, p < .001$ ）、有偶家長資料（ $\gamma = .67, p < .001$ ）之間達顯著差異（ $\Delta x^2 = 4.50, p < .05$ ），情感性支持對其他效標變項的作用效果，在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間則未達顯著差異，不符合本研究假設 3-4、4-4（卡方差異檢定結果呈現於表 4-4-5）。

表 4-4-5 情感性支持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效標變項	單親家長資料	有偶家長資料	卡方差異檢定
安適幸福感	.28***	.17*	1.14
生活滿意度	.28***	.34***	0.20
心理困擾	-.21*	-.11	0.71
親職價值	.52***	.67***	4.50*
親職壓力	-.17	-.23**	0.16

* $p < .05$, ** $p < .01$, *** $p <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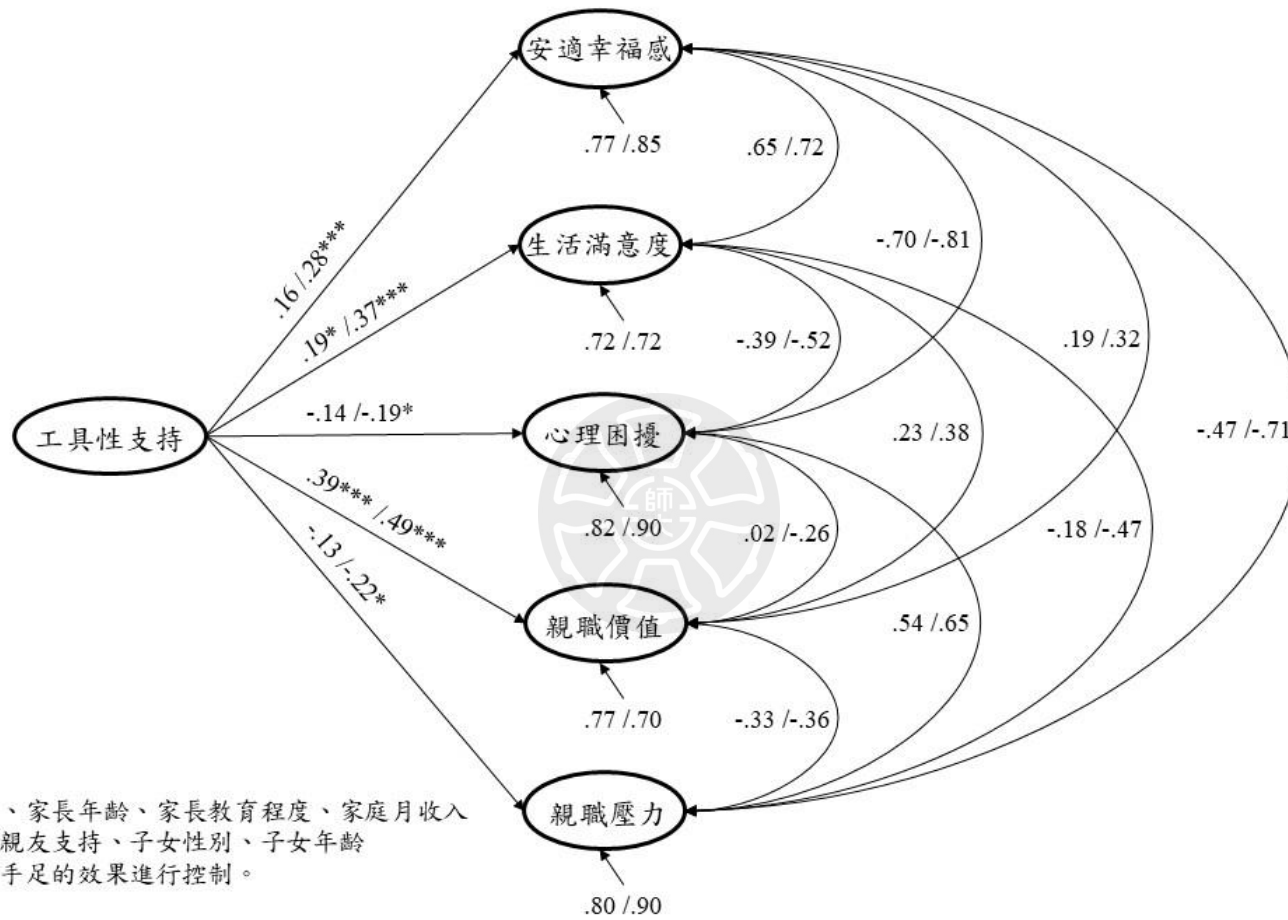
註：卡方差異檢定之自由度均為 1。

伍、子職實踐之工具性支持的單獨作用效果

一、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之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結果呈現於圖 4-4-5。結果指出 (1) 工具性支持對安適幸福感的作用效果未達顯著水準、對生活滿意度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19, p < .05$)、對心理困擾的作用效果未達顯著水準，部份符合本研究假設 1-5。(2) 工具性支持對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作用效果 ($\gamma = .39, p < .001$)、對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則未達顯著水準，部份符合本研究假設 2-5。





註：已將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是否有手足的效果進行控制。

* $p < .05$, ** $p < .01$, *** $p < .001$

圖 4-4-5 單親/有偶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影響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之結構方程模型

二、單親家長資料與有偶家長資料中工具性支持作用效果的比較

首先，為了比較工具性支持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中是否有差異，本研究進行兩組樣本資料的多樣本結構方程式模型分析（呈現於圖 4-4-5），並設定各個觀察指標與所屬潛在構念之間負荷量在兩組樣本分析模型間的恆等性，根據 Chen（2007）的建議，基準線模型與負荷量恆等性模型之間 CFI 值的差異小於 0.010、RMSEA 值的差異小於 0.015，確認通過恆等性考驗（詳見表 4-4-1）。接著，針對每一條路徑進行卡方差異檢定，結果顯示，工具性支持對各效標變項的作用效果，在單親、有偶家長資料間皆未達顯著差異，不符合本研究假設 3-5、4-5（卡方差異檢定結果呈現於表 4-4-6）。

表 4-4-6 工具性支持的作用效果與卡方差異檢定結果

效標變項	單親家長資料	有偶家長資料	卡方差異檢定
安適幸福感	.16	.28***	0.74
生活滿意度	.19*	.37***	2.35
心理困擾	-.14	-.19*	0.12
親職價值	.39***	.49***	0.89
親職壓力	-.13	-.22*	0.36

* $p < .05$, ** $p < .01$, *** $p < .001$

註：卡方差異檢定之自由度均為 1。



第五章、討論與建議

本章共有四節，第一節為研究摘述；第二節為研究結果討論；第三節為研究限制與建議；第四節則為研究貢獻。

第一節、研究摘述

本研究旨在探討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包含：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及親職適應（親職價值、親職壓力）的影響，並比較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在單親、有偶家長之間的差異。

回顧過去探討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研究，最常被提及的是心理及親職層面的適應，且許多研究指出支持系統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有正面影響，其中「子女」卻常被放在壓力源，而非提供支持的角色。然而，回顧既有針對單親家庭的質性研究發現，子女「管理好自己」或「以情感或實質行為支持家長」能為單親家長帶來欣慰感受及生活動力。因此，本研究採正向的觀點，並以「子職實踐」的概念切入，探討青少年子女「自我管理」及「支持家長」為單親家長生活適應帶來的影響。此外，為凸顯子職實踐在單親家庭中的作用效果，本研究亦比較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有偶家長生活適應影響的差異。

研究結果顯示（詳細結果請參見表 5-2-1）：(1)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有正向影響，假設 1-1 至 1-4 獲得支持；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有部份正向影響，假設 1-5 獲得部份支持。(2)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對其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假設 2-1 至 2-3 獲得支持；單親

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其親職適應有部份正向影響，假設 2-4、2-5 獲得部份支持。(3) 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部份大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假設 3-3 獲得部份支持；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皆未大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的正向影響，假設 3-1、3-2、3-4、3-5 未獲得支持。(4) 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皆未大於對有偶家長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假設 4-1 至 4-5 皆未獲得支持。



第二節、研究結果討論

壹、研究假設結果討論

由於本研究在結構方程模型的分析上，共包含兩大部份：(1) 以子職實踐整體（包含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作為一個預測變項，進行對心理適應（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心理困擾）、親職適應（親職價值、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分析，並比較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在此模型上的差異。(2) 依序以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單獨作為預測變項，分析這四個次構念個別對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作用效果，並比較單親、有偶家長資料在每一個模型中的差異。因此，在研究假設結果的討論中共分為兩大部分，(1) 說明單親家長資料中，子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影響的分析結果，並進行討論。(2) 說明子職實踐整體、自我揭露、自我安頓、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對心理適應、親職適應影響在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之間的差異，並進行討論。

一、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

(一) 以子職實踐整體作為預測變項的分析效果

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整體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皆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1-1 獲得支持；對其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2-1 獲得支持。由此可見，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皆具有正面的影響，整體而言符合過往針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之質性初探研究的發現，像是胡韶玲、孫世維（2008）探討單親母親的復原歷程時指出，當子女「做

好自己的本分」、「照顧好自己」能夠為單親母親帶來欣慰感、幸福感並減輕其負擔與壓力，看見孩子順利的長大也為單親母親帶來成就感與價值感；以及江素芬、劉慈慧（2004）中提到的，子女的關心與陪伴能使單親母親感受到溫暖與滿足，並成為其持續向前的力量。

（二）自我揭露與自我安頓：「自我管理」兩子職實踐次構念的分析結果

子職實踐的「自我管理」面向共包含兩個次構念，分別是自己揭露及自我安頓，這兩個次構念的分析結果顯示：首先，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之自我揭露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皆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1-2 獲得支持；對其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2-2 獲得支持。針對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單親家長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的正向影響，本研究認為可回應胡韶玲、孫世維（2008）的研究中所提及的，單親媽媽能和子女東聊西聊是最快樂的時光、知道孩子在想什麼及做什麼能為其帶來歸屬感。此外，唐佩鈺（2010）的研究中指出，青少年的子職實踐對親子關係有顯著的預測力，其中又以體恤與聯繫安心的預測力最高，而聯繫安心與本研究中自我揭露的概念相似，本研究認為青少年子女的自我揭露可能透過提升親子關係，進而增加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的正向感受。這樣的影響路徑是否成立，還有待未來研究以異質性樣本持續進行驗證與探究；接著，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之自我安頓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皆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1-3 獲得支持；對其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親職壓力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2-3 獲得支持。本研究認為子職實踐中「自我安頓」這樣的觀念與行為對於單親家長而言，可以是一份重要且別具意義的支持，子女僅是將自己的生活打理妥當，就能夠為單親家長分擔壓力，甚至使其備感欣慰。

(三) 情感性支持與工具性支持：「支持家長」兩子職實踐次構念的分析結果

子職實踐的「支持家長」面向共包含兩個次構念，分別是情感性支持及工具性支持，這兩個次構念的分析結果顯示：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之情感性支持對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皆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心理困擾有負向且顯著的影響，假設 1-4 獲得支持；對其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親職壓力的影響則未達顯著，假設 2-4 獲得部份支持。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之工具性支持對其生活滿意度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安適幸福感、心理困擾的影響未達顯著，假設 1-5 獲得部份支持；對其親職價值有正向且顯著的影響，對其親職壓力的影響則未達顯著，假設 2-5 獲得部份支持。針對獲得支持的假設，此部份結果大致符合過去的質性研究所提到的，子女的貼心與體諒、子女曉得家中經濟負擔較重，會將獎學金拿回家裡、在母親生病時給予照顧等，都使單親母親感覺受到子女的支持（胡韶玲、孫世維，2008；江素芬、劉慈慧，2004）。

然而，本研究也得到一些預期以外的分析結果，像是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之情感性支持對單親家長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未達顯著，以及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安適幸福感、心理困擾與親職壓力的作用效果未達顯著。本研究臆測兩項可能的解釋。

首先，如同在前述文獻探討中所提到當個體知覺到過多的社會支持時，可能引發其負債感，因此無法促進其身心健康（Buunk et al, 1993；周玉慧等人，1998），且周玉敏（2013）針對離婚單親家長的研究也提及，影響個人生活適應的重要因素是其如何看待與評價所獲得的支持。本研究認為在單親的情境底下，當家長知覺到子女為家中有許多付出時，有可能引發單親家長的負債感與愧疚感，進而影響其生活適應。

第二，由於本研究是採取橫斷式的研究設計，無法有效推斷預測變項與效標變項間的因果方向性。本研究原先預期青少年子女所表現的情感性或工具性支持能提升單親家長的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與親職價值，降低單親家長的心理困擾與親職壓力，但在一些情況中，亦有可能是因為單親家長的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情況較不佳，引發青少年子女提供更多的情感性或工具性支持，在這樣一來一往的狀況下，青少年子女職實踐「支持家長」面向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的影響可能因而減弱或較不明確。這樣的情況僅發生在單親家長資料中，本研究認為此結果大致可呼應既有的親職化研究，像是張榕芸（2010）所提到，由於經濟條件不佳、社會支持不足、家長情緒適應不良等原因，可能導致單親家庭中的子女更容易出現親職化現象，而子女在親職化的表現上，包含了經濟支持與補充、家庭勞務協助、管教照顧手足等工具性任務，以及衝突協調、情緒安撫等情感性任務。然而，本研究中預測變項與效標變項之間的因果方向性，仍需後續研究採取更加精緻的研究設計，例如以長期追蹤資料進行交互延宕模型分析。

二、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及有偶家長影響之比較

針對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及有偶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影響的比較，在大部份的變項中兩組資料之間的差異皆未達顯著，僅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之自我安頓對安適幸福感的影響在兩組資料間的差異達顯著水準。本研究主張，同樣是維持家庭功能的運作，相較於有配偶作為資源的有偶家長而言，單親家長需要獨自承擔更多的家庭責任與教養任務，所面臨的挑戰更為嚴峻，可能使其無法游刃有餘的適應與勝任，若此時子女能夠做到自我安頓，將自身事務與生活作息常規都打理妥當，為單親家長帶來的安心與安定感受可能更為珍貴。

然而，大部份變項在兩組資料間的差異未達顯著，此項結果不符合本研究之預期，本研究認為可能受樣本特性所影響，由於本研究採取方便取樣，願意參與

研究的家長，可能都對於自身子女的表現較為滿意、生活適應也較良好，因此導致兩組資料間的差異比較未達顯著水準。然而，在研究中也可以看到「自我揭露」、「情感性支持」對「心理困擾」的影響，在單親家長資料中達顯著水準，在有偶家長資料中未達顯著水準，雖然兩組間的差異未達顯著水準，仍可以見到子女的「自我揭露」與「情感性支持」在「心理困擾」這個變項上，對單親家長較有影響的趨勢。



表 5-2-1 研究假設與研究結果之對應表

研究假設	研究結果	備註				
		安適 幸福感	生活滿 意度	心理 困擾	親職 價值	親職 壓力
假設 1-1/2-1：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符合/符合	○	○	○	○	○
假設 1-2/2-2：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符合/符合	○	○	○	○	○
假設 1-3/2-3：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符合/符合	○	○	○	○	○
假設 1-4/2-4：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符合/部份符合	○	○	○	○	×
假設 1-5/2-5：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其心理適應/親職適應有正向影響。	部份符合/部份符合	×	○	×	○	×
假設 3-1/4-1：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不符合/不符合	×	×	×	×	×
假設 3-2/4-2：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揭露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不符合/不符合	×	×	△	×	×
假設 3-3/4-3：知覺青少年子女自我安頓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部份符合/不符合	○	×	×	×	×
假設 3-4/4-4：知覺青少年子女情感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不符合/不符合	×	×	△	×	◇
假設 3-5/4-5：知覺青少年子女工具性支持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顯著高於對有偶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	不符合/不符合	◇	×	◇	×	◇

○：分析結果達顯著水準；×：分析結果未達顯著水準；△：單親家長資料中達顯著，有偶家長資料中未達顯著，兩作用效果差異未達顯著；◇：單親家長資料中未達顯著，有偶家長資料中達顯著，兩作用效果差異未達顯著。

貳、主要變項與背景變項的討論

首先，在獨立樣本 t 檢定的分析結果中，發現單親家長的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顯著地低於有偶家長；單親家長的心理困擾、親職壓力顯著地高於有偶家長。此部份結果可以回應一些過去的研究，比起有偶家長，單親家長有較差的心理適應情形以及更多的親職壓力（Gelles, 1989; Amato, 2000; Williams & Dunne-Bryant, 2006; Cunningham & Knoester, 2007）。

接著，在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的檢驗結果中，發現家庭月收入、家長教育程度與其生活滿意度有顯著關係，此項結果與過往研究符合，像是韓貴香（2000）指出經濟獨立自主是影響生活適應的重要關鍵，Cohen 與 Savaya（2003）、Yilmaz 與 Fisiloglu（2005）也提到教育程度較高者，擁有較好的生活適應。

第三，在單親家長資料中，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的檢驗結果顯示，比起子女無手足的單親家長，子女有手足的單親家長有較高的親職壓力，此結果回應了過往探討子女數量對單親家長親職壓力影響的研究，像是任文香（1995）、洪榮正（2004）、陳玲婉（2005）都指出家中子女數量越多，單親家長的親職壓力越大。

最後，在單親家長資料中，一般線性迴歸分析的檢驗結果顯示，「子女以外之親友支持」與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親職壓力均有顯著關係，表示單親家長知覺到越多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其安適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親職價值越高；其親職壓力則越低。反觀有偶家長資料中，「子女以外之親友支持」僅與安適幸福感有顯著關係。此項結果符合過去許多研究中所提及的，社會支持能為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帶來正向的影響（林莉菁、鄭麗珍，2001；蔡群瑞、蕭文，2004；謝美娥，2008；周玉敏，2013；胡善喻，2014），本研究結果也再次展現，社會支持對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仍是一項相當重要的指標。

第三節、研究限制與建議

本節共分為三個部份，分別針對研究樣本、研究工具與背景變項探討本研究的限制以及建議。

壹、研究樣本的限制與建議

首先，本研究的樣本數量較少（單親家長有效資料 144 份；有偶家長有效資料 151 份）可能影響本研究推論的精確度。然而，以單親家長資料為例，本研究所設定的研究對象需同時符合（1）目前婚姻狀態為「離婚分居」、「喪偶」或「未婚」；（2）與至少一位 12 至 18 歲青少年子女同住，在樣本資料的蒐集上著實不易，研究者在有限的資源下仍盡可能地連絡各單親家庭相關機構，最終收集單親家長有效資料共 144 份。

此外，本研究中的單親家長資料共有 15 筆來自非北部地區。來自不同地區的資料有可能因為其他因素（如：當地物價水準、風俗民情等）造成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表現的差異，因此本研究結果在解釋上需注意可能受到不同地區影響，然而，本研究也有進行兩組之間（北部地區、非北部地區）在各主要變項上的平均數差異檢定，結果顯示兩組之間皆沒有顯著差異，表示兩組之間的差異並不明顯（詳見附件三）。

最後，由於本研究採取方便抽樣，得到的資料是以研究者個人所能夠取得的資料管道為主，而願意填答問卷、參與研究的家長是否對於孩子的表現較有自信或自身有較良好的生活適應情形，本研究也未可知，因此本研究結果是否具有足夠的代表性，仍待未來研究持續以異質性的樣本進行探究。

貳、研究工具的限制與建議

首先，本研究所有量表的題目皆為自陳式量表，且僅在一個時間點蒐集量表資料，可能會有社會期許問題或是產生共同方法變異。依據彭台光、高月慈、林鈺琴（2006）的建議，未來學者可嘗試採取內隱測量、時間間隔法，或是多收幾個梯次的追蹤資料，以避免社會期許問題或是共同方法變異的產生。

其次，本研究中親職壓力量表的題目中包含了時間壓縮層面、經濟層面、社會角色期待層面的壓力，並不全是因為子女而產生的壓力，因此在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親職壓力的影響效果較不突出。建議未來學者可嘗試使用其他的親職壓力測量工具，再次進行驗證與分析。

最後，由於本研究中「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量表參考並整合四個不同的量表，且以新的架構重新定義其內涵與類別，因此在分析的策略上，較嚴謹的方式應先以預試量表分析檢驗，再進行後續的研究分析。然而，本研究之研究對象實屬難以觸及的群體，故本研究僅進行專家效度及認知訪談，並未進行預試問卷的發放與分析。雖然此量表在本研究中無論是在單親家長樣本或是有偶家長樣本的內部一致性度係數及因素分析結果都具可接受的表現，仍建議未來研究以異質性的樣本，針對此量表進行重複檢驗。

參、背景變項的限制與建議

家長性別、家長年齡、家長教育程度、家庭月收入、子女性別、子女年齡、子女手足情形、子女外的親友支持等背景變項對於本研究欲探討的「知覺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可能都會造成不同的影響效果，像是假設單親家庭中有兩個以上的子女，那麼其中一子女的表現是否可能

提高或減弱另一子女表現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親職適應的影響效果。然，以本研究目前的資料數量無法進行更加細緻的分析，本研究採取的策略是將這些背景變項作為控制變項進行分析，仍有待後續研究以不同的研究設計進行更進一步的分析與討論。



第四節、研究貢獻

本研究之貢獻主要分為四個部份，分別是「將單親家庭中的青少年子女作為資源」、「子職實踐在家庭中的功能與重要性」、「子職實踐內涵的新架構」以及「子職實踐在家庭教育實務現場的應用」，以下針對各項詳細說明。

首先，回顧過往針對單親家庭的研究，較多聚焦於單親家長、子女各自的生活適應表現或復原歷程（鄭麗珍，2001；韓貴香，2001；陳若喬、鄭麗珍，2003；謝美娥，2008），且在單親家長支持系統的討論中，大多在探討社會福利網絡支持的重要性（郭靜晃、吳幸玲，2003；周玉敏，2013；莊微白，2017），少有研究探討來自子女的支持以及子女為單親家長帶來的正向影響，在一些研究中，子女甚至成為單親家長生活的壓力源，單獨的親職對單親家長也是一大生活挑戰（江素芬、劉慈惠，2004；Gelles, 1989）。故此，本研究以正向的觀點切入，將青少年子女視為家庭中提供支持與資源的角色之一，並以子職實踐作為具體衡量指標，探討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心理與親職適應的正向影響，研究結果也指出單親家長知覺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其心理與親職適應均有正向的影響，未來研究可進一步了解青少年子女在單親家庭中的角色、可發揮的作用。

其次，過去針對青少年子職實踐的研究，較多關注青少年子職實踐對親子互動關係、親子親密感的影響（唐佩鈺，2010；巫淑惠，2011；吳順發，2011；徐韻琴，2017），較少有研究探討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家長個人福祉的影響。本研究則嘗試從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角度切入，在研究中探討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對單親家長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的影響，可供未來研究進一步了解青少年子女子職實踐在家庭中的功能與重要性。此外，青少年子職實踐、親子互動或親子親密感、家長生活適應之間的關係也有待未來研究以異質性樣本進行深入的探究。

第三，在過往關於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的研究中，青少年子女職實踐的內涵與分類並沒有明確定論。本研究在回顧既有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內涵後，重新梳理與歸納，將青少年子女職實踐區分為兩大面向、四個次構念，其中「自我管理」面向包含「自我揭露」、「自我安頓」兩個次構念；「支持家長」面向包含「情感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兩個次構念，足見青少年子女透過「照顧好自己、不讓父母擔心」以及「提供情感上或實質上的支持與協助」兩種途徑促進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此外，本研究也發現，屬於自我管理面向的自我揭露與自我安頓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影響的作用效果是相對明顯的，表示也許青少年子女僅是做好自己的本份即可為單親家長的生活適應帶來正向影響，可供未來研究以不同的面向和角度探討子職實踐之內涵。

最後，以現場實務來說，在家庭生活教育的範疇中，比起子職教育，親職教育是更被社會大眾提倡與熟悉的，然而，子職教育亦是家庭生活教育中相當重要的一環。本研究以正向積極的角度切入，了解到子職實踐為家人關係帶來的效益，以及對單親家長生活適應的影響，對於面臨單獨親職的家長，可能為了將子女照顧好而承受著較大的心理壓力及親職壓力，導致其生活適應狀況較不佳。然而，本研究之結果可作為一個參考，無論是何種原因造成的單親，子女其實是可以成為陪伴單親家長共同面對、提供支持的正向積極角色，鼓勵未來的家庭教育工作者或心理諮詢實務工作者，在面對單親家庭時，可以設計相關課程或方案促進親子溝通，使親子雙方妥善分配家務、協助子女達到角色義務，避免單親家長將教養視為沉重的壓力。此外，也可以從子職教育的角度切入，使子女認識子職實踐的內涵以及子職實踐在家庭中的重要性，進一步使其了解「子女」也能夠發揮力量，成為家中的支持者。期盼本研究在子職教育的實務上能提供新的觀點，並進一步促進家庭教育的推動。

參考文獻

壹、中文文獻

王孟愉 (2007)。高風險家庭因應壓力之適應歷程—以優勢觀點為取向 (碩士論文)。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縣。

王齡竟、陳毓文 (2010)。家庭衝突、社會支持與青少年憂鬱情緒：檢視同儕、專業與家外成人支持的緩衝作用。中華心理衛生學刊，23 (1)，65-97。

任文香 (1995)。幼兒母親親職壓力、因應策略與親子關係滿意之關係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家政教育研究所，臺北市。

江素芬、劉慈惠 (2004)。單親媽媽與她的孩子之間—失去膀臂之後的日子與教養想法。新竹師院學報，19，113-136。

行政院 (2020)。家庭組織型態 (單親) 一百分比。取自
<https://reurl.cc/VXZYG5>

何華欽、趙善如 (2010)。單親家庭家長心理幸福感模型之研究：以屏東縣原住民與非原住民為例。臺大社會工作學刊，22，1-52。

吳秀美、鍾文政、林慶豐 (2006)。探討台北地區原住民離婚婦女的生活適應。實證護理，2 (4)，322-330。

吳佳玲 (2008)。台灣親職壓力相關研究之回顧與分析。台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刊，7，63-89。

吳佳賢 (2002)。學前自閉症兒童主要照顧者照顧負荷、社會支持與心理健康之相關研究 (碩士論文)。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研究所，南投縣。

吳順發 (2011)。國中子職教育課程實踐對父子親密感影響之研究—以青少年背

- 景變項為調節變項。家庭教育與諮商學刊，11，1-24。
- 吳瑞華（2011）。單親家庭接受社會福利對家庭壓力減輕效果—以家扶基金會貧困兒童家庭扶助方案為例（碩士論文）。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屏東市。
- 宋月瑜（2004）。婚姻暴力受虐婦女離婚後的生活適應之研究（碩士論文）。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台中市。
- 巫淑惠（2011）。高雄市高職學生子職角色知覺、子職實踐與親子關係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高雄市。
- 李怡真（2009）。安適幸福感的構念發展與情緒調控機制之探討（博士論文）。臺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臺北市。
- 周玉敏（2013）。離婚單親者的家庭資源、個人認知與離婚調適（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臺北市。
- 周玉慧、吳明燁、黃朗文（2010）。當中年遇到青少年：親子關係類型與父母中年生活感受。台灣社會學，20，1-37。
- 周玉慧、黃朗文（2007）。中年生活感受與憂鬱之關係：以情緒支持為中介。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9（4）439-471。
- 周玉慧、楊文山、莊義利（1998）。晚年生活壓力、社會支持與老人身心健康。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10（2），227-265。
- 林千惠（2006）。嘉義市養育幼兒職業婦女親職壓力及其因應策略方式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嘉義市。
- 林莉菁、鄭麗珍（2001）。離婚單親父親因應親職與工作角色的探討。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5（2），113-174。
- 林惠雅（2014）。教養互動型態與青少年問題行為：母親與青少年知覺之探討。

- 教育心理學報，46 (2)，187-203。
- 林萬億、秦文力 (1992)。台北市單親家庭問題及其因應策略之研究。台灣：行政院研考會。
- 林瓊怡 (2001)。單親家庭的福利需求分析-以嘉義市為例 (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系，嘉義縣。
- 林耀盛、李仁宏、吳英璋 (2006)。有偶教養態度，家庭功能與青少年憂鬱傾向關係探討。臨床心理學刊，3 (1)，35-45。
- 侯崇文 (2001)。家庭結構、家庭關係與青少年偏差行為探討。應用心理研究，11，25-43。
- 柯依汎 (2019)。育有 0-2 歲嬰幼兒之已婚職業婦女的親職壓力、社會支持與生活滿意度之相關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台南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臺南市。
- 洪榮正 (2004)。職業婦女親職壓力與因應方式之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嘉義市。
- 胡善喻 (2014)。單親家長社會支持、親職效能與親職壓力關係之研究 (碩士論文)。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臺北市。
- 胡韶玲、孫世維 (2008)。低收入戶單親母親的復原歷程：論親子力量的影響。應用心理研究，38，61-105。
- 范書菁 (1999)。低收入戶單親家長的問題與社會支持網絡—以台北市為例 (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系，臺北市。
- 唐佩鈺 (2010)。高雄市國中生子職角色知覺、子職實踐與親子關係之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高雄市。
- 徐韻琴 (2017)。國中生版子職態度量表之編製。家庭教育雙月刊，67，24-

36。

馬淑蓉、吳惠如、郭俊巖、賴秦瑩、巫承宗 (2013)。單親婦女的生活困境與福

利需求：以非營利機構受助者為例。《社會發展研究學刊》，13，72-108。

張佩韻 (1999)。離婚單親父親親職角色與親子關係之研究 (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臺北市。

張美雲、林宏熾 (2007)。發展遲緩兒童家庭社會支持與賦權增能之相關研究。《特殊教育學報》，26，55-84。

張英陣、彭淑華 (1996)。從優勢觀點論單親家庭。《東吳社會工作學報》，2，227-272。

張榕芸 (2010)。青少年時期經歷親職化者經驗之探究-以單親家庭為例 (碩士論文)。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臺北市。

張碩文 (2009)。單親父親親職實踐與社會支持之研究-以離婚經濟弱勢者為例 (碩士論文)。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南投縣。

莊微白 (2017)。面對離婚歷程當事人與社會支持系統互動歷程之研究 (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院心理輔導學系，臺北市。

連廷嘉、黃俊豪 (譯) (2004)。《青少年心理學》。學富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郭靜晃、吳幸玲 (2003)。台灣社會變遷下之單親家庭困境，《社區發展期刊》，102，144-162。

陳玲婉 (2005)。國小學童母親人格特質與親職壓力、幸福感之相關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雄市。

陳若喬、鄭麗珍 (2003)。破繭而出—青少年時期經歷父母離異之大學生生活歷程的優勢經驗。《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7 (1)，35-97。

陳富美、陳孟君 (2015)。國小高年級學童的子女職責：子職期望、子職實踐與

- 學童福祉的關聯。輔仁民生學誌，21 (1)，113-133。
- 陳鈺惠 (2015)。長處介入方案對大學生完善幸福感、生活滿意度與憂鬱影響之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台中教育大學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臺中市。
- 陳麗華 (2004)。未婚單親媽媽在單親歷程中的逆境突破 (碩士論文)。東吳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臺北市。
- 彭台光、高月慈、林鈺琴 (2006)。管理研究中的共同方法變異：問題本質、影響、測試和補救。管理學報，23 (1)，77-98。
- 彭淑華 (2006)。台灣女性單親家庭生活處境之研究。東吳社會工作學報，14，25-62。
- 黃有志 (2001)。中年危機的調適。健康世界，181，9-11。
- 蔡文瑜 (2001)。女性喪偶者的悲傷調適歷程研究 (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研究所，臺北市。
- 蔡群瑞、蕭文 (2004)。復原力對離婚後個人適應之影響研究。諮商輔導學報：高師輔導所刊，11，59-79。
- 蔡憶文 (2018)。父母親職壓力、社會支持與幸福感之實徵研究-以台北市國小學童父母為例 (碩士論文)。實踐大學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高齡家庭服務事業碩士在職專班，臺北市。
- 衛福部 (2014)。99 年單親家庭狀況調查摘要分析。取自 <https://dep.mohw.gov.tw/DOS/cp-1772-3604-113.html>
- 鄭麗珍 (1998)。貧窮女性化與社會救助政策。社會教育年刊，49，13-18。
- 鄭麗珍 (2001)。家庭結構與青少年的生活適應之研究—以台北市為例。臺大社會工作學刊，5，197-270。
- 盧雅蘋、呂鳳鑾、王大維、林聿庭、李盈瑩 (2018)。離婚單親父親的父職實踐

- 經驗：四位中年男性的敘說分析。人文社會科學研究，12（1），57-81。
- 賴奕志（1999）。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兒童家庭福利需求滿意度、社會支持與親職壓力之相關性研究（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新北市。
- 薛承泰（1996）。臺灣地區單親戶的數量、分析與特性：以1990年普查為例。人口學刊，17，1-30。
- 謝玉玲、王舒芸、鄭清霞（2014）。不同單親家庭的生活處境：單親成因及其性別差異。社會發展研究學刊，14，1-25。
- 謝美娥（2008）。離婚女性單親家長復原力的初探。東吳社會工作學報，18，1-33。
- 韓貴香（2000）。離婚婦女之生活資源與適應（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心理學研究所，臺北市。



貳、英文文獻

- Amato, P. R. (2000). The consequences of divorce for adults and children.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2(4), 1269-1287.
- Arditti, R. (1999). *Searching for life: The grandmothers of the Plaza de Mayo and the disappeared children of Argentina*. Univ of California Press.
- Baumeister, R. R. (1998). The self (In DT Gilbert, ST Fiske, & G. Lindzey (Eds.). *The handbook of social psychology*, 1, 680-740.
- Bentler, P. M. (1990). Comparative fit indexes in structural models.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07(2), 238.
- Bentler, P. M., & Bonnett, D. G. (1980). Significant tests and goodness of fit in the analysis of covariance structure. *Psychological Bulletin*, 88, 588-606.
- Berry, J. O., & Jones, W. H. (1995). The parental stress scale: Initial psychometric evidence. *Journal of Social and Personal Relationships*, 12(3), 463-472.
- Booth, A., & Amato, P. (1991). Divorce and psychological stress. *Journal of Health and Social Behavior*, 396-407.
- Browne, M.W., & Cudeck, R. (1993). Alternative ways of assessing model fit. In K. A. Bollen, & J. S. Long (Eds.) , *Testing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s*, 136-162.
- Buunk, B. P., Doosje, B. J., Jans, L. G., & Hopstaken, L. E. (1993). Perceived reciprocity, social support, and stress at work: The role of exchange and communal orientation.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65(4), 801-811.
- Cairney, J., Boyle, M., Offord, D. R., & Racine, Y. (2003). Stress, social support and

- depression in single and married mothers. *Social Psychiatry and Psychiatric Epidemiology*, 38(8), 442-449.
- Chen, F. F. (2007). Sensitivity of goodness of fit indexes to lack of measurement invariance.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A Multidisciplinary Journal*, 14(3), 464-504.
- Cobb, S. (1976). Social support as a moderator of life stress. *Psychosomatic Medicine*, 38(5), 300-314.
- Cohen, O., & Savaya, R. (2003). Lifestyle differences in traditionalism and modernity and reasons for divorce among Muslim Palestinian citizens of Israe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Family Studies*, 34(2), 283-302.
- Cohen, S., & Wills, T. A. (1985). Stress, social support, and the buffering hypothesis. *Psychological Bulletin*, 98(2), 310-357.
- Cunningham, A. M., & Knoester, C. (2007). Marital status, gender, and parents'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Sociological Inquiry*, 77(2), 264-287.
- Diener, E. (2000). Subjective well-being: The science of happiness and a proposal for a national index. *American psychologist*, 55(1), 34-43.
- Erikson, E.H. (1959). *Identity and the life cycle: selected papers*. International Universities Press.
- Gelles, R. J. (1989). Child abuse and violence in single-parent families: Parent absence and economic depriv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Orthopsychiatry*, 59(4), 492-501.
- Gottlieb, B. H. (1983). *Social support strategies: Guidelines for mental health practice*. Beverly Hills: Sage.

- Hilton, J. M., & Kopera-Frye, K. (2004). Patterns of psychological adjustment among divorced custodial parents. *Journal of Divorce & Remarriage*, 41(3-4), 1-30.
- Hu, L., & Bentler, P. M. (1999). Cutoff criteria for fit indexes in covariance structure analysis: Conventional criteria versus new alternatives.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6, 1-55.
- Hung, G. C. L., Kwok, C. L., Yip, P. S., Gunnell, D., & Chen, Y. Y. (2015). Predicting suicide in older adults—a community-based cohort study in Taipei City, Taiwan. *Journal of Affective Disorders*, 172, 165-170.
- Jöreskog, K. G., & Sörbom, D. (1982). Recent developments in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19(4), 404-416.
- Kline, R. B. (2005).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ing. *Guilford Publications*, 14(1), 17-35.
- Landis, R. S., Beal, D. J., & Tesluk, P. E. (2000). A comparison of approaches to forming composite measures in structural equation models. *Organizational Research Methods*, 3(2), 186-207.
- Lee, M. B., Liao, S. C., Lee, Y. J., Wu, C. H., Tseng, M. C., Gau, S. F., & Rau, C. L. (2003). Development and verification of validity and reliability of a short screening instrument to identify psychiatric morbidity. *Journal of the Formosan Medical Association*, 102(10), 687-694.
- Lu, I. C., Jean, M. C. Y., Lei, S. M., Cheng, H. H., & Wang, J. D. (2011). BSR5-5 (5-item Brief Symptom Rating Scale) scores affect every aspect of quality of life measured by WHOQOL-BREF in healthy workers. *Quality of Life Research*, 20(9), 1469-1475.

- Pelletier, L., Godin, G., Lepage, L., & Dussault, G. (1994). Social support received by mothers of chronically ill children. *Child: Care, Health and Development*, 20(2), 115-131.
- Richards, L. N., & Schmiede, C. J. (1993). Problems and strengths of single-parent families: Implications for practice and policy. *Family Relations*, 277-285.
- Simon, R. W. (2002). Revisiting the relationships among gender, marital status, and mental health.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7(4), 1065-1096.
- Wang, H., & Amato, P. R. (2000). Predictors of divorce adjustment: Stressors, resources, and definition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2(3), 655-668.
- Williams, K., & Dunne-Bryant, A. (2006). Divorce and adult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Clarifying the role of gender and child age.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8(5), 1178-1196.
- Wu, C., & Yao, G. (2006). Analysis of factorial invariance across gender in the Taiwan version of the Satisfaction with Life Scale. *Personality and Individual Differences*, 40(6), 1259-1268.
- Yilmaz, A. E., & Fişiloglu, H. (2005). Turkish Parents' Post-Divorce Adjustment: Perceived Power/Control Over Child-Related Concerns, Perceived Social Support, and Demographic Characteristics. *Journal of Divorce & Remarriage*, 42(3-4), 83-107.

附件

附件一：專家效度結果

題號	題目
1	這個子女會讓我清楚的知道他的交友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讓我清楚知道他的交友狀況。
2	外出抵達目的地時，這個子女會打電話回家報平安。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3	這個子女會主動讓我知道他在學校的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主動讓我知道他在學校的學習狀況。
4	這個子女會主動和我溝通協調，傾聽我的想法。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主動和我溝通協調，讓我知道他的想法。
5	這個子女會和我討論他的生涯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6	這個子女會和我聊聊自己的近況、分享心情感受。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和我聊聊他的近況、分享心情感受。
7	這個子女會與我溝通協調自己的想法及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8	這個子女與我意見不合時，會溫和表達自己的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9	這個子女遇到難題時，會主動向我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遇到難題時，會主動向我說明。
10	這個子女會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健康。
11	這個子女會注意自己的安全，避免接觸會讓我擔心的人事物。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注意自己的安全，避免接觸會讓我擔心的人事物。
12	這個子女會遵守學校規定的事。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13	這個子女回家能自動完成課業。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回家能自動完成課業。
14	這個子女會妥善使用我給予的零用錢及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妥善使用我給予的零用錢及物品。

題號	題目
15	這個子女會維持規律生活作息及良好生活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維持規律生活作息及良好生活習慣。
16	這個子女會製造歡樂氣氛，讓我開心。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製造歡樂氣氛，讓我開心。
17	這個子女會關心我的身體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關心我的身體健康。
18	這個子女會適時表達出對我的感謝。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適時表達出對我的感謝。
19	我心情不好時，這個子女會安慰、關心我。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我心情不好時，他會安慰、關心我。
20	這個子女會聆聽、同理我的感受。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1	這個子女讓我覺得自己是有價值的。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2	這個子女讓我覺得自己是被在乎的。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3	這個子女讓我覺得自己是被尊重的。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4	這個子女讓我覺得自己是被肯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5	當我感到壓力時，這個子女願意陪伴我。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6	當我感到苦楚時，這個子女願意瞭解我。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7	這個子女瞭解並體會我對他的辛勞付出。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瞭解並體會我對他的辛勞付出。
28	這個子女能體諒我在工作、家庭、經濟等方面的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29	我身體不舒服時，這個子女會提供我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
30	這個子女會完成我交代給他的家務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完成我交代給他的家務工作。
31	這個子女會主動分擔家務。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建議：他會主動分擔家務。

題號	題目
32	<p>這個子女會提供新的資訊或知識，讓我能共同學習成長。</p> <p><input type="checkbox"/>保留；<input type="checkbox"/>刪除；<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修改建議：他會提供新的資訊或知識，讓我一起學習。</p>
33	<p>這個子女會善用自己擁有的資訊，協助我解決生活上遭遇的困難。</p> <p><input type="checkbox"/>保留；<input type="checkbox"/>刪除；<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修改建議：他會善用自己擁有的資訊，協助我解決生活上遭遇的困難。</p>



附件二：正式問卷

青少年子女的家庭生活調查問卷

親愛的家長，您好：

我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的碩士生，張芸慈。本研究希望了解青少年子女的家庭生活狀況、與家長的互動情形，家長的心理適應與親職適應狀況，及各項之間的關係。您的參與將幫助我們對青少年家庭生活與家長互動關係有更多的了解。誠摯地邀請您協助填答本問卷。

本研究邀請與 12 至 18 歲子女同住的父或母填答。大約需花費您 10 至 15 分鐘填寫。所有的題目皆沒有標準答案，請依照您的實際感受填答即可。若在填寫的過程中感到不舒服或有任何疑慮，可以隨時停止填答。

本問卷是採不記名的方式進行，不需要提供您的姓名及聯絡資料，所有資料僅作為研究分析使用，並且會以加密的方式妥善保管，以保障您的個人資料安全。

為了感謝您撥空填寫本問卷，在完成問卷後，將致贈等值 50 元新台幣的便利超商禮卷作為謝禮。也麻煩您在填寫完畢後再次確認有無漏答（正反兩面皆有題目）。

感謝您的協助，若您有任何問題，可以電子信箱與我聯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研究所

指導教授 吳志文 博士

研究生 張芸慈 敬上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1、性別：男性 女性

2、年齡：_____歲

3、學歷：

國小或以下 國中（初中） 高中職 專科或大學 研究所（含）以上

4、家庭平均月收入：

20,000 元以下 20,001~30,000 元 30,001~40,000 元

40,001~50,000 元 50,001~60,000 元 60,001~70,000 元

70,001~80,000 元 80,001~90,000 元 90,001~100,000 元

100,001 元以上

6、目前的婚姻狀況：

已婚同居 已婚分居 離婚分居 離婚同居 喪偶 未婚 其他：_____

7、子女的基本資料

	第一位子女	第二位子女	第三位子女	第四位子女	第五位子女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齡	_____歲	_____歲	_____歲	_____歲	_____歲
是否與您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二部分、子職實踐

此部分的問題，請依與您同住且為 12-18 歲的子女為對象作答。

(若有兩位以上子女符合條件，則以年紀最大那位為對象作答。)

此部分想了解您與孩子的互動經驗。 請依照您的真實狀況在右方圈選出適當的答案。	從 未	很 少	有 時	經 常	總 是
1. 他會讓我清楚知道他的交友狀況。	0	1	2	3	4
2. 他會主動讓我知道他在學校的學習狀況。	0	1	2	3	4
3. 他會主動和我溝通協調，讓我知道他的想法。	0	1	2	3	4
4. 他會和我聊聊他的近況、分享心情感受。	0	1	2	3	4
5. 他遇到難題時，會主動向我說明。	0	1	2	3	4
6. 他會照顧好自己的身體健康。	0	1	2	3	4
7. 他會注意自己的安全，避免接觸會讓我擔心的人事物。	0	1	2	3	4
8. 他回家能自動完成課業。	0	1	2	3	4
9. 他會妥善使用我給予的零用錢及物品。	0	1	2	3	4
10. 他會維持規律生活作息及良好生活習慣。	0	1	2	3	4
11. 他會製造歡樂氣氛，讓我開心。	0	1	2	3	4
12. 他會關心我的身體健康。	0	1	2	3	4
13. 他會適時表達出對我的感謝。	0	1	2	3	4
14. 我心情不好時，他會安慰、關心我。	0	1	2	3	4
15. 他瞭解並體會我對他的辛勞付出。	0	1	2	3	4
16. 他會完成我交代給他的家務工作。	0	1	2	3	4
17. 他會主動分擔家務。	0	1	2	3	4
18. 他會提供新的資訊或知識，讓我一起學習。	0	1	2	3	4
19. 他會善用自己擁有的資訊，協助我解決生活上遭遇的困難。	0	1	2	3	4

第三部分、子女以外的親友支持

此部份想了解您在 <u>這一個月內</u> ，從「子女以外的親友」獲得多少支持，請依照您的真實狀況在右方圈選出適當的答案。	完全沒有	一點點	有一些	很多
20. 親友會提供家務或照顧子女等服務性支援。	0	1	2	3
21. 親友會提供金錢或物品等實質性支援。	0	1	2	3
22. 當我心情不好時，親友會傾聽、安慰或鼓勵我。	0	1	2	3
23. 親友會對我的情緒反應表示關心。	0	1	2	3
24. 當我要做決定時，親友會提供我意見。	0	1	2	3
25. 親友會主動搜集我需要的相關訊息給我。	0	1	2	3



第四部分、心理適應

此部份想了解您在生活中有多常經驗到以下感受。 請依照您的真實狀況在右方圈選出適當的答案。	從 不	很 少	有 時	常 常	總 是
26. 我的內心是輕鬆自在的。	0	1	2	3	4
27. 在生活中我覺得怡然自得。	0	1	2	3	4
28. 我的生活給我一種平靜安穩的感覺。	0	1	2	3	4
29. 我擁有內心的平靜與和諧。	0	1	2	3	4
30. 要讓自己擁有內心的安定感是很困難的。	0	1	2	3	4
31. 我的生活能帶給我一種安適的感覺。	0	1	2	3	4
32. 我的內心感到焦躁不安。	0	1	2	3	4

本量表所列舉的問題是為協助您瞭解您的身心適應狀況，請您 仔細回想在最近一星期中(包括今天)，這些問題使您感到困擾 或苦惱的程度，然後圈選一個您認為最能代表您感覺的答案。	完 全 沒 有	輕 微	中 等 程 度	屬 害	非 常 屬 害
33. 睡眠困難，譬如難以入睡、易醒或早醒。	0	1	2	3	4
34. 感覺緊張不安。	0	1	2	3	4
35. 覺得容易動怒。	0	1	2	3	4
36. 感覺憂鬱、心情低落。	0	1	2	3	4
37. 覺得比不上別人。	0	1	2	3	4
38. 有自殺的想法	0	1	2	3	4

此部份想了解您目前對生活的滿意程度。 請依照您的真實狀況在右方圈選出適當的答案。	非 常 不 同 意	不 同 意	有 點 不 同 意	普 通	有 點 同 意	同 意	非 常 同 意
39. 大致上我目前的生活跟我理想的生活狀態相當接近。	1	2	3	4	5	6	7
40. 我的生活狀態非常理想。	1	2	3	4	5	6	7
41. 我對生活感到滿意。	1	2	3	4	5	6	7
42. 到目前為止，我能夠在生活中獲得我所想要的事物。	1	2	3	4	5	6	7
43. 如果生活可以重頭來過，我不會做大幅度的改變。	1	2	3	4	5	6	7

第五部分、親職適應

此部分的問題，請依與您同住且為 12-18 歲的子女為對象作答。

(若有兩位以上子女符合條件，則以年紀最大那位為對象作答。)

此部份想了解您對於為人父母的價值感受。 請依照您的真實狀況在右方圈選出適當的答案。	非常 不同 意	不 同 意	普 通	同 意	非常 同意
44. 我很高興能夠為人父母。	1	2	3	4	5
45. 我和子女十分親近。	1	2	3	4	5
46. 我很喜歡和子女共度時光。	1	2	3	4	5
47. 子女讓我有被愛的感覺。	1	2	3	4	5
48. 子女令我對將來感到肯定和樂觀。	1	2	3	4	5
49. 作為一個父母，我感到十分滿足。	1	2	3	4	5
50. 我的子女為我帶來樂趣。	1	2	3	4	5
51. 子女在我生活中帶來很大的壓力。	1	2	3	4	5
52. 有了子女，使我再也沒有時間和做其他事的餘地。	1	2	3	4	5
53. 養兒育女是一項經濟重擔。	1	2	3	4	5
54. 因為有了孩子，我難以兼顧其他方面的責任 (例如：職場或照顧家中長輩……等責任)。	1	2	3	4	5
55. 子女的行為常令我尷尬和感受到壓力。	1	2	3	4	5
56. 如果可以重新選擇，我可能決定不會生兒育女。	1	2	3	4	5
57. 作為父母的責任令我感到吃不消。	1	2	3	4	5
58. 有了子女，我人生便失去很多選擇和自主的機會。	1	2	3	4	5

***請您再次確認每個題目是否都已填寫！**

***您的參與對本研究有莫大的幫助，非常感謝！**

附件三：不同地區單親家長資料的差異比較

由於本研究單親家長的資料有來自北部地區（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等 7 個縣市）129 筆，以及非北部地區 15 筆，考量到來自不同地區的資料可能會因其他因素（如：當地物價水準、風俗民情等）而影響主要變項的分數。因此，本研究特別針對單親家長資料中，北部地區及非北部地區的資料進行獨立樣本 t 檢定，以考驗主要變項分數在北部地區、非北部地區間的差異。結果顯示：所有主要變項分數在北部地區資料、非北部地區資料間的差異皆未達顯著水準。

主要變項分數在「單親家長資料、有偶家長資料」之間的差異比較結果

變項	北部地區	非北部地區	地區間的差異		比較結果
	(N=129)	(N=15)	t-value	p-value	
	M (SD)				
子職實踐整體	2.62 (0.72)	2.97 (0.45)	-1.79	.075	
自我揭露	2.60 (0.89)	3.03 (0.47)	-1.84	.068	
自我安頓	2.82 (0.79)	2.96 (0.73)	-0.67	.506	
情感性支持	2.59 (0.92)	3.03 (0.41)	-1.80	.074	
工具性支持	2.45 (0.88)	2.82 (0.62)	-1.56	.121	
安適幸福感	2.41 (0.80)	2.31 (0.66)	0.46	.649	
生活滿意度	4.08 (1.36)	3.83 (0.92)	0.70	.488	
心理困擾	1.07 (0.84)	0.92 (0.83)	0.66	.509	
親職價值	4.12 (0.60)	4.12 (0.48)	-0.02	.985	
親值壓力	2.74 (0.80)	2.86 (0.72)	-0.56	.575	

* $p < .05$, ** $p < .01$, *** $p < .001$

註：北部地區、非北部地區間差異比較的自由度均為 142。

附件四：量表使用同意書

壹、子職實踐量表

一、唐佩鈺（2010）

唐佩鈺小姐，您好：

我是臺師大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的碩三學生 張芸慈，
由於我的論文預採用您於碩論中所編修的國中生子職角色知覺與實踐量表，
因此，此次來信的目的，是想要徵詢使用該量表進行施測的同意。

若您同意的話，以下是我的論文資訊提供您了解。

論文題目：

知覺青少年子女支持對單親父母心理適應、親職壓力、職場壓力的影響

指導教授：

臺師大人發系 吳志文老師

再麻煩您給予回覆，謝謝您！

敬祝 平安順心

芸慈 敬上

備註：文章出處為

唐佩鈺（2010）。高雄市國中生子職角色知覺、子職實踐與親子關係之研究（碩士論文）。取自臺灣碩博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寄給我 ▾

張小姐您好：

謝謝您來信告知，使用量表沒有問題喔！

若有需要填寫使用量表同意書，請寄 " 高雄市小港區平和南路185號 唐佩鈺收 " 即可，
也敬祝您撰寫論文一切順利。

唐佩鈺



二、巫淑慧（2011）

巫淑惠老師，您好：
我是臺師大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碩三的學生 張芸慈，
由於我的論文預採用您於碩論中編製的「高職生子職角色知覺與實踐量表」，
因此，此次來信的目的，是想要徵詢使用該量表進行施測的同意。

以下是我的論文資訊提供老師了解。
論文題目：
知覺青少年子女支持對單親父母心理適應、親職壓力、職場壓力的影響
指導教授：
臺師大人發系 吳志文老師

十分感激！

敬祝 平安順心
芸慈 敬上

備註：文章出處為
巫淑惠（2011）。高雄市高職學生子職角色知覺、子職實踐與親子關係之研究（碩士論文）。取自臺灣碩博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巫淑惠
寄給我 ▾

張同學你好：

謝謝你來電/信詢問
我欣然同意你使用我編制的量表進行施測
很高興我的研究能透過你，繼續在學術研究繼續延伸、探討
希望能將後續研究結果跟我分享

祝福你
順利完成碩士論文，取得碩士學位



同 意 書

本人蔡憶文同意您使用「父母親職壓力、社會支持與幸福感之實證研究-以台北市國小學童父母為例」碩士論文之社會支持量表與親職壓力量表，此致

張芸慈同學

蔡憶文
1090228



四、柯依汎（2019）

寄給我

芸慈您好，

我是臺南大學敏如教授的指導學生依汎，

我有收到教授轉寄來的信件，

信中您說明需要使用我的量表，

我同意您使用，

祝福順心。

貳、安適幸福感量表

林以正教授您好：

我是臺師大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的碩三學生 張芸慈，
由於我的論文預採用您指導的學生李怡真於博論中所使用的安適幸福感量表，
因此，此次來信的目的，是想要徵詢使用該量表進行施測的同意。

若老師同意的話，以下是我的論文資訊提供老師了解，以利老師名列於同意書上。

論文題目：

知覺青少年子女支持對單親父母心理適應、親職壓力、職場壓力的影響

指導教授：

臺師大人發系 吳志文老師

再麻煩老師給予回覆，謝謝您！

敬祝 平安順心

芸慈 敬上

備註：文章出處為

李怡真（2009）。安適幸福感的構念發展與情緒調控機制之探討（博士論文）。取自臺灣碩博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Lin Yicheng

寄給我 ▾

芸慈：

謝謝你對這份量表的興趣，請依您的需要使用該量表。

也請問候志文老師好！

祝研究順利

以正



參、生活滿意度量表

姚開屏教授您好：

我是臺師大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的碩三學生 張芸菴，
由於我的論文預採用您所翻譯的生活滿意度量表，
因此，此次來信的目的，是想要徵詢使用該量表進行施測的同意。

若老師同意的話，以下是我的論文資訊提供老師了解，以利老師名列於同意書上。

論文題目：

知覺青少年子女支持對單親父母心理適應、親職壓力、職場壓力的影響

指導教授：

臺師大人發系 吳志文老師

再麻煩老師給予回覆，謝謝您！

敬祝 平安順心

芸菴 敬上

備註：文章出處為

Wu, C. H., & Yao, G. (2006). Analysis of factorial invariance across gender in the Taiwan version of the Satisfaction with Life Scale. *Personality and Individual Differences*, 40(6), 1259-1268.

姚開屏：

寄給 盧海新、我 ▾

如果要用問卷

請填好附檔的申請書後 寄給我助理盧先生辦理

謝謝

張同學：

不用，您記得引用就好。如果您需要授權書請再跟我說。

盧海新

心理學系

國立臺灣大學

2020年2月21日 下午6:27



肆、簡式健康量表

<p>簡式健康量表</p> <p>(The five-item Brief-Symptom Rating Scale; BSRS-5)</p> <p>使用同意書</p>
--

本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研究所 張芸慈，

基於 (請勾選所有適用欄位)

研究 (請略述研究題目： 知覺青少年子女支持對單親父母心理適應、親職壓力、職場壓力的影響)

教學 (請略述課程名稱： _____)

個案衡鑑

校園篩選

其他 (請略述其他用途： _____)

之需要，擬使用台灣大學李明濱教授所編訂之「簡式健康量表 (BSRS-5)」，特此徵求授權使用同意。

本人瞭解本同意書僅限於同意該量表使用於上述用途，為非營利之使用，並將在適當處註明參考文獻來源或使用工具之出處，屬版權所有，敬請惠予該量表之使用同意。

申請人 <small>(底線處請簽上您的姓名)</small>	同意人
<u>張芸慈</u>	<u>李明濱</u>
日期：西元 <u>2020</u> 年 <u>2</u> 月 <u>25</u> 日	日期：西元 <u>2020</u> 年 <u>2</u> 月 <u>27</u> 日

◆ 如有研究計畫或方案，請協助填寫附件「研究計畫或方案摘要表」，並連同此表(申請人簽名後)E-mail 回覆掃描檔至：edu.tspc@tsos.org.tw，或傳真回覆：(02)2361-8500。

2017.08 版

同 意 書

本人蔡憶文同意您使用「父母親職壓力、社會支持與幸福感之實證研究-以台北市國小學童父母為例」碩士論文之社會支持量表與親職壓力量表，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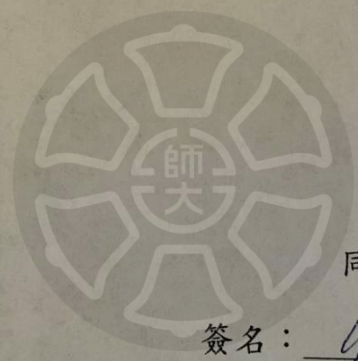
張芸慈同學



量表使用同意書

茲 同意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張芸慈 君，使用本人於「博士論文：離婚單親者的家庭資源、個人認知
與離婚調適」中的「社會支持量表」作為其碩士論文「知覺青少年子女
支持對單親父母心理適應、親職壓力、職場壓力的影響」的研究工具，
並同意以使用者修改研究工具之部分內容，以符合其研究對象及研究目的。

同意



同意人：周玉敏

簽名：yumin chou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9 日

m USA.